

附件 2

# 湖南省工业项目 标准服务招标文件 (2022 版)

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 2 月

## 使用说明

一、《湖南省工业项目标准服务招标文件》（以下简称“标准服务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 613 号）、《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关于印发〈标准设备采购招标文件〉等五个标准招标文件的通知》（发改法规[2017]1606 号）、《电子招标投标办法》（国家发改委令第 20 号）等编制。

二、《标准服务招标文件》适用于本省行政区域内，全部使用国有资金投资或国有资金投资为主的依法必须招标的工业项目服务招标，其他资金投资项目可参照使用。三、《标准服务招标文件》用相同序号标示的章、节、条、款、项、目，供招标人选择使用。除以空格标示的由招标人填空的内容、选择性内容和可补充内容外，均应不加修改地直接引用。填空、选择和补充内容由招标人根据国家和本省有关规定以及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确定并用醒目的字体标记。以空格标示的，确实不需要填写具体内容时，可在空格中用“/”标示。用下划线标出的引用文件须用最新的文件替代。

四、《标准服务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了三种评标办法：1. 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适用：①招标金额 200 万及以下的服务项目；②招标金额 500 万元及以下的没有资质、资格要求的服务项目）；2. 综合评估法 I（适用：①招标金额 200 万以上、500 万及以下的其他服务项目；②招标金额 500 万以上的服务项目）；3. 和综合评标法 II（适用技术难度较大或专业性较强的服务项目）。供招标人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相关规定和实际需要选择使用。招标人选择使用综合评估法的，投标报价评审计分方式及各评审因素的权重等由招标人根据有关规定和招标项目具体情况确定。备注：（1）适用综合评估法 I 的项目招标人可自主选择经评审的最低价法；（2）适用综合评估法 II 的项目可自主选择经评审的最低价法或综合评估法 I。

五、《标准服务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中通用合同条款应全文引用，专用合同条款系对通用合同条款进行补充、细化。除通用合同条款明确专用合同条款

可作出不同约定外，专用合同条款补充细化的内容不得与通用合同条款规定相抵触，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和行业规章的有关规定和平等、自愿、公平以及诚实信用原则。

六、本范本关于签字和盖章情况的说明：投标人文件中除封面、投标函、联合体协议(若有)和授权页(若有)必须签字并盖章外，其余部分可不再需要签字，评标委员会不得因封面、投标函、联合体协议(若有)和授权页(若有)外内容未签字并盖章而废标。

七、投标人预计自身报价可能低于成本警戒线时，应提前准备书面说明和相应的证明材料，当投标报价低于成本警戒线进入成本评审时，应及时按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未按要求提供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八、《标准服务招标文件》为 2022 年版，自印发之日起试行，使用单位或个人对《标准服务招标文件》的修改意见和建议，可向湖南省发改委（法规处）反馈。联系电话：0731-89991040。

备注：（1）适用综合评估法 I 的项目招标人可自主选择经评审的最低价法；（2）适用综合评估法 II 的项目可自主选择经评审的最低价法或综合评估法 I。

湖南中烟 2024 年生产经营决策指挥系统项目（项目名称）湖南中  
烟 2024 年生产经营决策指挥系统项目（服务名称）

（招标编号：HNSJ-202408GY-303001001）

## 招标文件

招标人：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总部（盖章）

日期：2024 年 08 月 16 日

# 目 录

第一卷.....	9
☑第一章招标公告（适用于公开招标） .....	10
1. 招标条件.....	10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0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10
4.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11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12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12
7. 评标办法.....	12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12
9. 行政监管部门及联系方式.....	12
10. 联系方式.....	12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1. 总则.....	24
1.1 招标项目概况.....	24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24
1.3 招标范围、服务期限和质量标准.....	24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24
1.5 费用承担.....	26
1.6 保密.....	26
1.7 语言文字.....	26
1.8 计量单位.....	26
1.9 踏勘现场.....	26
1.10 投标预备会.....	26
1.11 分包.....	27
1.12 响应和偏差.....	27
2. 招标文件.....	27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7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8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8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28
3. 投标文件.....	29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29
3.2 投标报价.....	29
3.3 投标有效期.....	30
3.4 投标保证金.....	30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	31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	31
3.6 备选投标方案.....	31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2
4. 投标.....	33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33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33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33
5. 开标.....	33
5.1 开标时间.....	33
5.2 开标程序.....	33
5.3 开标异议.....	34
5.4 开标其他情况.....	34
6. 评标.....	34
6.1 评标委员会.....	34
6.2 评标原则.....	35
6.3 评标.....	35
7. 合同授予.....	35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35
7.2 评标结果异议.....	35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36
7.4 定标.....	36
7.5 中标通知.....	36
7.6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36
7.7 履约保证金.....	36
7.8 签订合同.....	36
8. 纪律和监督.....	37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37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37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38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38
8.5 投诉.....	39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9
附件 1: 招标文件修改通知.....	40
附件 2: 开标记录表.....	41
附件 3: 问题澄清通知.....	42
附件 4: 问题的澄清.....	43
附件 5: 中标候选人公示.....	44
附件 6: 中标通知书.....	45
附件 7: 中标结果通知书.....	46
附件 8: 中标结果公示.....	47
<b>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I）</b> .....	<b>48</b>
评标办法前附表.....	48
1. 评标方法.....	53
2. 评审标准.....	54
2.1 初步评审标准.....	54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54
3. 评标程序.....	54
3.1 初步评审.....	54
3.2 详细评审.....	55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56
3.4 评标结果.....	56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71
廉洁履约协议书.....	81
第二卷.....	94
第五章发包人要求.....	83
1 项目背景.....	96
2 项目目标.....	97
2.1 健全数据驱动，持续运营的管理机制.....	97
2.2 统一技术平台、提升用户体验.....	97
2.3 完善生产经营决策指挥的数据分析支撑.....	97
3 建设内容.....	97
3.1 完善数据标准管理规范体系.....	97
3.2 数据资源梳理与治理.....	98
3.3 生产经营决策指挥数据中心建设.....	104
3.4 生产经营决策指挥数据展现建设.....	114
4 系统架构要求.....	117
4.1 建设标准要求.....	117
4.2 应用系统对接数据中台要求：.....	118
4.3 项目建设原则要求.....	128
4.4 项目部署要求.....	128
4.5 项目性能要求.....	129
4.6 项目安全性要求.....	129
5 项目实施与保障.....	131
5.1 项目实施方案要求.....	132
5.2 项目建设和服务工期要求.....	132
5.3 项目人员要求.....	133
5.4 项目培训要求.....	133
5.5 项目实施过程文档.....	134
5.6 项目售后方案.....	134
5.7 其他要求.....	136
6 专利权和保密要求.....	136
7 报价范围.....	136
8 发包人的其他要求.....	136
第三卷.....	140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141
第一节 投标文件格式.....	142
一、封面.....	143
二、投标函（总价）.....	145
三、投标函附录.....	147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48
五、授权委托书.....	149
六、投标保证金.....	150
七、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151
八、服务费用清单.....	152
九、资格审查等资料.....	153
（一）资格审查资料.....	154
（一）基本情况表.....	154
1.1 投标人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155
1.2 投标人《资信证明》或《企业信用报告》.....	156

1.3 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企业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157
1.4 近____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158
1.5 正在服务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159
1.6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	160
1.7 主要人员简历表.....	161
1.8 其他要求.....	162
(二)营业执照（全部内容）复印件.....	163
(三)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全部内容）复印件.....	164
(四)企业资质证书（全部内容）复印件.....	165
(五)项目经理建造师证书（全部内容）复印件.....	166
十、资信业绩资料.....	167
十一、服务方案.....	168
十二、投标人守法诚信承诺书.....	169
十三、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承诺书.....	170
十四、评分依据索引表.....	171

# 第一卷

# ☑第一章招标公告（适用于公开招标）

## 湖南中烟 2024 年生产经营决策指挥系统项目（项目名称）湖南中烟 2024 年生产经营决策指挥系统项目（服务名称）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湖南中烟 2024 年生产经营决策指挥系统项目（项目名称）已由/（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总部。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湖南中烟 2024 年生产经营决策指挥系统项目（服务名称）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投标人根据招标人要求，在服务期内完成生产经营决策指挥系统项目建设。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发包人要求》。（说明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规模、服务期限、招标范围等）。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服务能力，并具备以下资格要求：

3.1.1 资质要求：/

3.1.2 财务要求：投标人提供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审计报告无拒绝或否定意见。（注：2024 年 1 月 1 日后成立的公司如无法出具财务审计报告，可不提供。）

3.1.3 业绩要求：/

3.1.4 信誉要求：投标人须提供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中国人民银行提供的《企业信用报告》（柜台查询、自主查询均可），资信证明、企业信用报告须为开标时间前 3 个月内出具。资信证明、《企业信用报告》无不良记录。

3.1.5 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

3.1.6 其他主要人员要求：/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3 其他要求：①**投标主体要求**：投标人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单位)；投标人营业执照有效。

②**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签署投标文件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③**投标人提供其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企业基本存款账户编号**（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提供“企业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投标人不以基本账户为一般业务结算账户的，还须提供一个合法账户开户银行名称、账户名称及账号。该账户和账号为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时约定的招标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款项的唯一账号（所提供的账户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

④**投标人提供《投标人守法诚信承诺书》**。

⑤**投标人提供《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承诺书》**。

3.4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

（2）对下列情形，招标人依法否决其投标资格，直至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①被列入烟草行业和湖南中烟不良行为供应商，且在禁止期内的。②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且在有效期内的；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且在有效期内的。③被国家有关行政监管部门取消其投标资格，或被一定期限内禁止参与新采购活动的。④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前三年生效的刑事判决书、裁定书，认定供应商存在单位行贿行为，或单位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行贿行为的（1.行贿认定数额在 100 万元以内，行贿行为认定期限在开标之日近一年内的；2.行贿认定数额在 100（含）-500 万元，行贿行为认定期限在开标之日近两年内；3.行贿认定数额在 500 万元及以上的，行贿行为认定期限在开标之日近三年的）。

（3）法律规定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4.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给予或不给予）经济补偿。

给予经济补偿的，招标人将按如下标准支付经济补偿费：/。

##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北京时间，下同）起，登录[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或[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名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潜在投标人须在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注册并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证书，含电子印章）、法人数字证书（含电子印章）、签字章等。具体办理流程详见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专区相关信息。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详见外网公告](#)，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建设招投标交易系统](#)

（<http://www.hnsdzjy.com/tpbidder/gcjsLogin>）（[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名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予以拒收。

## 7. 评标办法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I](#)。（请在本标准文件提供的评标办法中选择一种）

##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和[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烟草总公司外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 9. 行政监管部门及联系方式

本次招标活动接受[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行政监管部门](#)）的监督，联系方式0731-89991626。

##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	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总部	招标代理机构：	湖南国联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	长沙市雨花区万家丽中路三段188号	地 址：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黄兴北路112号华润置地中心2号楼45楼
联系人：	李先生	项目负责人：	曹森参
项目组其他成	何浩、陈家乐、焦俊、蒋当、季飞腾		

员：  
电 话： 0731-85098346  
电子邮件： /

电 话： 0731-85177559  
电子邮件： hnglsb@126.com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湖南国联招标有限公司（盖章）

2024年08月16日

##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总部 地址：长沙市雨花区万家丽中路三段 188 号 联系人：李先生 电话：0731-85098346
1.1.3	项目负责人	名称：湖南国联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黄兴北路 112 号华润置地中心 2 号栋 45 楼 联系人：曹森参 电话：0731-85177559 项目组其他成员：何浩、陈家乐、焦俊、蒋当、季飞腾
1.1.4	招标项目名称	湖南中烟 2024 年生产经营决策指挥系统项目
1.1.5	项目建设地点	湖南长沙
1.1.6	项目建设规模	620 万元（含税）
1.1.7	项目投资估算	620 万元（含税）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自筹，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投标人根据招标人要求，在服务期内完成生产经营决策指挥系统项目建设。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发包人要求》。
1.3.2	服务期限	合同实施期约一年半，终验完成后为一年运维期
1.3.3	质量标准（可对部分重要指标标注“★”，不满足即否决投标，凡是“★”要求必须在此空列出或具体条款位置）	共 1 项“★”条款 位置：发包人要求：4.8 发包人的其他要求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资质要求：/ （2）财务要求：投标人提供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表。审计报告无拒绝或否定意见。（注：2024年1月1日后成立的公司如无法出具财务审计报告，可不提供。）</p> <p>（3）业绩要求：/</p> <p>（4）信誉要求：投标人须提供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中国人民银行提供的《企业信用报告》（柜台查询、自主查询均可），资信证明、企业信用报告须为开标时间前3个月内出具。资信证明、《企业信用报告》无不良记录。</p> <p>（5）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 /</p> <p>（6）其他主要人员要求： /</p> <p>（7）其他内容：①投标主体要求：投标人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单位)；投标人营业执照有效。</p> <p>②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签署投标文件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p> <p>③投标人提供其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企业基本存款账户编号。投标人不以基本账户为一般业务结算账户的，还须提供一个合法账户开户银行名称、账户名称及账号。该账户和账号为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时约定的招标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款项的唯一账号（所提供的账户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p> <p>④投标人提供《投标人守法诚信承诺书》。</p> <p>⑤投标人提供《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承诺书》</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
1.4.3	禁止参与本项目的失信行为（如列入**失信）	<a href="#">详见 1.4.4</a>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4.4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p>(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p> <p>(2) 对下列情形，招标人依法否决其投标资格，直至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①被列入烟草行业和湖南中烟不良行为供应商，且在禁止期内的。②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且在有效期的；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且在有效期的。③被国家有关行政监管部门取消其投标资格，或被一定期限内禁止参与新采购活动的。④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前三年生效的刑事判决书、裁定书，认定供应商存在单位行贿行为，或单位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行贿行为的（1. 行贿认定数额在 100 万元以内，行贿行为认定期限在开标之日近一年内的；2. 行贿认定数额在 100（含）-500 万元，行贿行为认定期限在开标之日近两年内；3. 行贿认定数额在 500 万元及以上的，行贿行为认定期限在开标之日近三年的）。</p> <p>(3) 法律规定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p>
1.9.1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 / 踏勘集中地点： /
1.10.1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 / 召开地点： /
1.10.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 / 形式： /
1.10.3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在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和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烟草总公司外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1.11.1	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分包金额要求： / 对分包人的资质要求： /
1.12.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招标文件中标记“★”以及其他必须响应的条款。
1.12.3	偏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偏差范围： / 偏差幅度： /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2.2.1	投标人提出澄清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	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提出 形式： 通过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提出 并电话通知招标代理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通过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发出 /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时间： 无须确认， 投标人自行下载。 形式： 通过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确认 /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通过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发出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时间： 无须确认， 投标人自行下载 形式： 通过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确认 /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3.2.1	增值税税金的计算方法	按国家规定相关计税方法
3.2.3	报价方式	
3.2.4.2	投标限价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最高投标限价(含税)： 招标控制总价为 619.7 万元（含税）， 本项目按含税总价进行评分， 投标文件投标函须填写含税投标总价。
3.2.4.2	是否属于远程异地评标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1） 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发包人要求》的规定和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及责任对投标项目进行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了合同项下投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标人提供技术、设计和服务等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投标人未单独列明的分项价将视该项目的费用已包含在其他分项中，合同执行中不另予支付。</p> <p>(2) 本项目设置了招标控制价（详见 3.2.4）。招标控制价以（R 总价 £单价 £最高折扣系数）控制，为含税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含税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否则视为无效报价。如投标人做出偏离，应在《偏离表》中列出，并提出由于偏离所引起的价格差异。</p> <p>(3) 本采购项目共_1_项内容，一般纳税人增值税税率应为_6_%，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征收率应为_3_%；如投标报价中填报其他税率，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税务机关的证明资料。</p> <p>(4) 投标报价为投标人完成投标项目的价格，该投标报价包含了投标人因此发生的所有成本、费用、税金和利润，并考虑一定的风险。</p> <p>(5) 本项目不接受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投标函报价须与服务费用清单报价一致。</p> <p>(6) 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第五章《发包人要求》规定要求报价，应分别报出增值税税率、含税价。本项目按（R 含税价 £折扣系数）进行评分。</p> <p>(7) 投标人报价如有漏项视同其投标报价已包含在其它项目中，如果已经中标，该价格不予调整。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投标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若总报价有计算错误，以分项报价为准；如果分项价合计大于总价，该项目总价不予调整。</p> <p>(8) 本项目中标价为含税价，投标人需提供与投标增值税税率一致的增值税专用发票。</p> <p>(9) 如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完全一致时，评标委员会应进行围标串标研判，并将研判结果记录在评标报告中。</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3.1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b>要求提交</b></p> <p>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形式一：从投标人单位基本账户电汇或企业网银转账。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10 万元人民币。  递交方式：投标保证金必须是从投标人单位的基本账户转入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账户。招标人不接受以现金方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以现金方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无效。  收取投标保证金账号：/  开户银行：长沙银行湘府路支行  帐户名称：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帐号：607062292（注意：每次每个标段账号随机生成）</p> <p>a、请将投标保证金于<b>投标截止时间前</b>（北京时间）前转入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账户，以到帐时间为准。</p> <p>b、投标保证金退还时一律以银行转帐方式退回，不退现金。中标和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均在签订合同后 5 日内，予以退还。</p> <p>c、投标保证金的退还事宜请与<b>湖南国联招标有限公司</b>（招标代理机构名称）联系，电话：0731-85177559。联系人：曹先生。</p> <p>形式二：保函（电子保函、纸质保函）/担保/保险  担保金额：10 万元人民币  递交方式：投标人进入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登录保证金创新服务支撑管理系统申请电子保函（电子保函包括银行保函、保险保单、担保保函）后，开标时自动递交至开标系统。</p> <p>形式三：信用承诺  具体方式：/</p> <p><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提交</p>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规定执行
3.5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p><input type="checkbox"/> 无</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具体要求：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非三证合一的，还需提供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 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无拒绝或否定意见的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注：</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2024年1月1日后成立的公司如无法出具财务审计报告，可不提供。)</p> <p>(3) 投标人提供的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中国人民银行提供的《企业信用报告》(柜台查询、自主查询均可)，资信证明、企业信用报告须为开标时间前3个月内出具。资信证明、《企业信用报告》无不良记录。</p> <p>(4) 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企业基本存款账户编号。投标人不以基本账户为一般业务结算账户的，还须提供一个合法账户开户银行名称、账户名称及账号。该账户和账号为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时约定的招标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款项的唯一账号(所提供的账户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p> <p>(5) 投标人为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签署投标文件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发的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p> <p>(6) 《投标人守法诚信承诺书》。</p> <p>(7)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承诺书》</p> <p>(以上资料由投标人扫描后列入投标文件，评标结束后招标人有权对投标人的履约能力进行现场审核)</p>
3.5.1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近1年
3.5.2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的时间要求	投标截止时间前36个月内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7.3	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要求(凡是未在本项列出的证书证件,不得在其他位置要求提供)	<p>一、资格条件要求的证书证件(未提供将导致投标被否决):</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营业执照(非三证合一的,还须提供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li> <li>2. 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无拒绝或否定意见的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注:2024年1月1日后成立的公司如无法出具财务审计报告,可不提供);</li> <li>3. 资信证明或由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提供的《企业信用报告》,《资信证明》或《企业信用报告》无不良记录;</li> <li>4. 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企业基本存款账户编号;</li> <li>5. 《投标人守法诚信承诺书》;</li> </ol>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6.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承诺书》；</p> <p>二、评审因素需要提供的证书证件（未提供将无法获得相应的评审得分或评标价格进行调整）：</p> <p>(1) 具有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认证机构或公司颁发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p> <p>(2) 经 CMMI Institute(CMMI 研究院) 授权认可的授权合作伙伴 (CMMI Institute partner) 认证的 CMMI 软件能力成熟度认证证书。</p> <p>(3) 具有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认证机构或公司颁发的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p> <p>(4) 具有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认证机构或公司颁发的 ISO20000 IT 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p> <p>(5) 具有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认证机构或公司颁发的 ISO22301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证书。</p> <p>(6) 数据分析主要负责人计算机、统计学等数据分析相关专业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证书及数据分析师（或大数据分析师）证书。</p> <p>(7) 拟为本项目配置的成员，具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颁发的下列证书：</p> <p>1、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p> <p>2、系统架构设计师</p> <p>3、系统分析师</p> <p>三、发包人要求需要提供的证书证件（未提供将导致商务和技术条款参数偏离）：</p> <p>无</p>
4.1.1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按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要求加密。
4.2.1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外网公告
5.1	开标时间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5.2.1	投标文件解密	投标人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解密
5.2.2	解密时限	从投标截止时间起 30 分钟内完成，投标文件在解密时限内未解密或解密失败，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开标继续进行。（如在开标现场解密的请自备解密电脑）。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7 人 其中招标人代表 2 人，专家 5 人（采用经评审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的最低投标价法评标的，至少有 1 名经济类评标专家)。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湖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如进入详细评审的合格投标人 $\geq 3$ 名时，则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为 3 家，如进入详细评审的合格投标人为 2 名且评标委员为认为其具备一定的竞争力或满足招标需要继续评标时，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为 2 家。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湖南省公共资源公共服务平台 公示期限：3 个工作日
7.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7.6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补偿标准： /
7.7.1	履约担保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 履约担保的形式：合同签订前通过银行转账缴纳履约保证金 履约担保的金额：合同含税金额的 5%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增值税税金的计算方法	按国家规定相关计税方法
10.2	异议	1、招标文件的异议：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2、开标异议：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3、评标结果异议：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10.3	(1) 国有资金占控股或者主导地位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 本项目第一次招标流标后，由招标人依法重新组织招标。重新招标后仍然流标的，经备案核准的依法招标项目，须报备案核准部门审批后确定后续采购方式；其他项目，招标人可以采用谈判或其他方式确定中选供应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3) 保证金可以通过转账、电汇、网银、保兑支票、银行汇票、现金支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方式提交。投标人采用转账、电汇、网银等方式提交保证金的，从其基本账户将保证金转至保证金专用账户。国家对保证金的提交形式另有规定的，按相关规定执行。投标人采用保函方式提交保证金的，由投标人进入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登录保证金创新服务支撑管理系统申请电子保函后，开标时自动递交至开标系统。保证金以外币缴纳的，应按交纳当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授权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进行折算。行业另有规定的，由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按照其行业行政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p> <p>(4) 中标人缴纳包含招标人部分的全额进场交易费（如有）。</p> <p>(5) 由中标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p> <p>①人民币 100 万以下（1.5 万元），100-500 万（0.2633%），500-1000 万（0.1540%），1000-5000 万（0.0671%），5000-10000 万（0.0213%），10000 万以上 0.0043%。说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每一项目收费最低 1.5 万元，最高 30 万元。</p> <p>②框架协议项目的代理服务费，如项目只有 1 个标段，收费 1.5 万元；如项目有 2 个或以上标段，每个标段收费 1 万元，项目收费总额不超过 30 万元。</p> <p>③一个项目或者一个标包（或标段）有多个中标人时，明确了业务量分配比例的，中标服务费按中标人的业务量分配比例分别收取；没有明确业务量分配比例的，中标服务费按中标人数量平均收取。</p> <p>(6) 在本项目评标过程中，如出现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情况，由评标委员会判定是否具备一定的竞争能力或者是否满足招标需要，确定是否终止招标或继续评标（需出具竞争性评议说明）。</p> <p>(7) 出现中标人中标无效或放弃中标情形时，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放弃中标的供应商，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并纳入公司不良行为供应商予以管理。</p>

# 1. 总则

##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服务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项目建设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项目投资估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范围、服务期限和质量标准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应当具备相关服务类执业资格（如有），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其他主要人员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 3.5 款的规定。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4)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5)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6)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7)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8)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9) 与本招标项目的施工承包人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商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监理项目适用）；

(10)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11) 被责令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1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3) 本项目规定的失信行为：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3；

(14)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11 分包

1.11.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1.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服务方案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2.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

组成部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网站上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投标人自行下载，招标人不另行通知。该澄清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须留意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2.2.2 款所列网站发布的澄清通知，在浏览澄清通知后，投标人自行下载该澄清通知，不需要确认。投标人未留意该澄清通知而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提出的任何澄清要求。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网站上发布，该修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须留意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2.3.1 款所列网站发布的修改通知，在浏览修改通知后，投标人自行下载该修改通知，不需要确认。投标人未留意该修改通知而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 联合体协议书；
- (4) 投标保证金；
- (5)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6) 服务费用清单；
- (7) 资格审查资料；
- (8) 服务方案；
- (9) 投标人关于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承诺书；
- (10)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4）目所指的投标保证金。

###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服务费用清单。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

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服务费用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日。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可以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最迟将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还应退还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3) 投标人在该项目投标中出现串通投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等招标投标违法行为；
- (4)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前，发生可能影响其投标资格的新情况的，应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仍能继续满足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且没有影响招标公正性。

###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资质、财务、业绩、信誉等要求。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按照“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可仅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服务资质证书副本（如有）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服务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发包人出具的证明文件；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应填报满足本章第 1.4.1 项规定的项目负责人和其他主要人员的相关信息。“主要人员简历表”中项目负责人应附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执业资格证书和社保缴费证明复印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相关证明材料；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有关证书和社保缴费证明复印件。

3.5.5 “正在服务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至第 3.5.6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服务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发包人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

(1) 投标文件由投标人登录“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下载中心”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

(2)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建立分级目录，并按照目录提示导入相关内容。

(3)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章或签字的地方，投标人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和（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电子印章和（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

(4) 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文件加密，形成加密的投标文件。

(5) 投标文件制作的具体方法详见“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的帮助文档。

3.7.4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交易平台”电子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3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加密、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

招标人在第一章第 5.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开标。

### 5.2 开标程序

采用电子招标方式的，开标程序按交易平台的规定要求执行。

- (1)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2) 宣布开标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
- (3) 公布投标担保情况；
- (4) 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
- (5) 招标人批量导入投标文件；
- (6) 公布所有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系统检查文件制作机器码及投标文件递交时间；
- (7) 投标人确认开标结果；
- (8) 招标人代表确认开标结果；
- (9) 生成开标记录表，开标结束。

###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交易平台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未提出异议，视同认可。

### 5.4 开标其他情况

(1)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投标文件。部分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其他投标文件的开标可以继续进行。

(2) 解密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不得开标，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3) 由于停电、网络故障等因素导致无法正常开评标的，由代理机构报行政主管部门同意后延期开标。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 合同授予

###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3日。

###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 7.6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招标人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未中标人的技术成果进行补偿的，招标人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标准给予经济补偿，未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声明放弃技术成果经济补偿费的除外。招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向未中标人支付技术成果经济补偿费。

### 7.7 履约保证金

7.7.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中标合同金额的 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7.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7.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7.8 签订合同

7.8.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

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8.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8.3 联合体中选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 8. 纪律和监督

###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下列行为均属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 （一）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 （二）招标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 （三）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 （四）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五）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 （六）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它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2.1 下列行为均属以他人名义投标：

- （1）投标人挂靠其它单位；
- （2）投标人从其它单位通过转让或租借的方式获取资格或资质证书；
- （3）由其它单位及法定代表人在自己编制的投标文件上加盖印章或签字的行为。

8.2.2 下列行为，视为允许他人以本单位名义承揽工程：

- （1）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的委托代理人不是投标人本单位人员；

(2) 投标人拟在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等主要负责人员不是本单位人员。

投标人本单位人员，必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聘任合同必须由投标人单位与之签订；
- (2) 投标人单位为其办理社会保险关系，或具有其它有效证明其为本单位人员身份的文件。

8.2.3 下列行为均属投标人串通投标报价：

- (1) 投标人之间相互约定抬高或压低投标报价；
- (2) 投标人之间相互约定，在招标项目中分别以高、中、低价位报价；
- (3) 投标人之间先进行内部竞价，内定中标人，然后再参加投标；
- (4) 投标人之间其它串通投标报价的行为。

8.2.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7)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台电脑编制。

8.2.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弄虚作假的行为：

-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

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岗，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8.5 投诉

8.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按照《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湖南省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10.2 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 8.5.1 项规定的期限内。

##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附件 1：招标文件修改通知

### 招标文件修改通知

(编号：\_\_\_\_\_)

经研究，对\_\_\_\_\_（项目名称）\_\_\_\_\_服务采购招标文件，作如下修改：

1. 原条款第\_\_\_\_\_条为：\_\_\_\_\_

现修改为\_\_\_\_\_。

2. \_\_\_\_\_

……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附件 3：问题澄清通知

###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_\_\_\_\_)

\_\_\_\_\_ (投标人名称)：

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

1. \_\_\_\_\_

2. \_\_\_\_\_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时前递交至\_\_\_\_\_ (详细地址) 或传真至\_\_\_\_\_ (传真号码) 或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交易平台上传。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 (详细地址)。

盖章评标工作组负责人：\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 4：问题的澄清

### 问题的澄清

(编号：\_\_\_\_\_)

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补正如下：

1. \_\_\_\_\_

2. \_\_\_\_\_

.....

上述问题澄清、说明或补正，不改变我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构成我方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附件 5：中标候选人公示

\_\_\_\_\_（项目名称）\_\_\_\_\_（服务名称）

### 中标候选人公示

根据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规定，\_\_\_\_\_评标工作已经结束，评标委员会推荐了以下\_\_名中标候选人，现将相关信息予以公示。

#### 中标候选人信息

中标候选人	第一名	第二名	……	……
中标候选人名称				
投标报价（元）				
质量（如有）				
工期（服务期）				
评标得分				
主要技术 参数	1. ……			
	2. ……			
	3. ……			
项目负责人（含主要参与人员）				
响应招标文件的资格能力条件				

被否决投标情况：被否决投标单位名称、被否决理由。

公示期\_\_天。公示期间，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如有异议，应按照《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湖南省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提出异议或投诉。

招标人：\_\_\_\_\_（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_\_\_\_\_（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监管部门：\_\_\_\_\_（名称、地址、联系方式）

时 间：\_\_\_\_\_

## 附件 6：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_\_\_\_\_（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服务名称）招标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_\_\_\_\_。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日内到（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服务采购合同，并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6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特此通知。

招标人：\_\_\_\_\_（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附件 7：中标结果通知书

### 中标结果通知书

\_\_\_\_\_（未中标人名称）：

我方已接受\_\_\_\_\_（中标人名称）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服务名称）采购招标的投标文件，确定\_\_\_\_\_（中标人名称）为中标人。

感谢你单位对招标项目的参与！

招标人：\_\_\_\_\_（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附件 8：中标结果公示

### 中标结果公示

\_\_\_\_\_（代理公司）受\_\_\_\_\_（招标人）的委托，代理的\_\_\_\_\_项目（采购编号：\_\_\_\_\_）进行国内公开招标。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在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及\_\_\_\_\_（媒介）对中标候选人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且无异议和投诉。现招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确定中标人公告如下：

项目名称：\_\_\_\_\_

中标单位：\_\_\_\_\_

中标单位：\_\_\_\_\_

.....

招标代理：\_\_\_\_\_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 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I）

###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评标方法	中标候选人排序方法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服务方案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服务方案得分也相等,按照以资信业绩得分高的优先,或由评标委员会集体确定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一致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签字盖章	投标人文件中除封面、投标函、联合体协议(若有)和授权页(若有)必须签字并盖章外,其余部分可不再需要签字,评标委员会不得因封面、投标函、联合体协议(若有)和授权页(若有)外内容未签字并盖章而废标。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时,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其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均可。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联合体投标人	提交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联合体协议书,明确各方承担连带责任,并明确联合体牵头人
		备选投标方案	除招标文件明确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规定,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财务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业绩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项目负责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其他主要人员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联合体投标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2项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2款规定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3.1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4.1项规定
		权利义务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12.1项规定和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服务方案	符合第五章“发包人要求”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成本评审	<p>报价评审的成本警戒线为进入详细评审的有效投标报价算术平均值的__90__%。出现低于成本警戒线的投标人，应进入成本评审环节，由评标委员会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证明材料包括投标产品的成本分析表及近一年服务价格情况，其中成本分析表应附带（招标截止前36个月至少一个已通过验收的数据分析、决策类信息化开发项目合同，提供合同复印件及至少一张对应合同的发票复印件加盖公章为依据，并提供验收报告、履约相关材料、项目的服务价格情况的证明材料等，应包括有说服力的人月单价成本等），服务价格情况应附带（提供参与本次服务的人员名单、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连续3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及工资收入情况证明等）</p>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资信业绩部分: 30.0 分 服务方案部分: 40.0 分 投标报价: 30.0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详见评标办法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详见评标办法
2.2.4 (1)	资信业绩 评分标准	<p>项目业绩 (50 分)</p> <p>(1) 投标人提供数据分析、决策类项目开发业绩, 单个合同金额低于 100 万元, 不计分; 单个合同金额 100 万元及以上且低于 300 万元, 每个计 5 分, 最多计 5 分; 单个合同金额 300 万元及以上且低于 500 万元, 每个计 10 分, 最多计 20 分; 单个合同金额 500 万元及以上的项目, 每个计 20 分; 本项得分相加最多计 50 分。</p> <p>(2) 有其他软件开发类的业绩, 单个合同金额低于 300 万元, 不计分; 单个合同金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项目, 每个计 10 分, 最多计 10 分; 本项得分相加最多计 10 分。</p> <p>要求合同签订时间为招标截止时间前 36 个月, 提供项目合同关键页加盖公章的扫描件, 扫描件至少包括封面页、服务内容页、合同金额页、合同签字页, 以上关键页须完整、有效, 否则不予认可。如合同以单价为结算单位的还需提供结算发票扫描件。以上项目业绩同一合同不能重复得分, 累计分数不超过 50 分。</p>
		<p>公司实力 (50 分)</p> <p>(1) 具有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认证机构或公司颁发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计 10 分。</p> <p>(2) 投标人具有经 CMMI Institute (CMMI 研究院) 授权认可的授权合作伙伴 (CMMI Institute partner) 认证的 CMMI 软件能力成熟度三级认证证书计 6 分, 四级认证证书计 8 分, 五级认证证书计 10 分。其余不计分。</p> <p>(3) 具有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认证机构或公司颁发的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计 10 分。</p> <p>(4) 具有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认证机构或公司颁发的 ISO20000 IT 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计 10 分。</p> <p>(5) 具有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认证机构或公司颁发的 ISO22301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计 10 分。</p> <p>以上各项需提供证书扫描件且证书在有效期内, 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未提供或提供的证书无效得 0 分。</p>

2.2.4 (2)	服务方案 评分标准	需求理解 (10分)	对项目的需求、建设内容理解是否准确。投标人充分理解本项目建设背景、建设需求,建设重点与难点,分析准确、认识全面、针对性强,充分体现决策支持工作取向,方案优秀得7~10分,良好得4~6分,一般得1~3分,无得0分。
		架构设计 (30分)	<p>对整体架构进行设计,包含业务架构、技术架构、数据架构、部署架构、安全设计。具体要求如下:</p> <p>(1)对湖南中烟的生产经营决策指挥总体架构进行设计(总体架构设计包括但不限于本次具体建设范围内容,仅用于规划设计湖南中烟生产经营决策指挥总体架构及后续扩展),含总体业务、数据、技术与安全的架构设计等。</p> <p>(2)使用微服务架构、容器、持续集成与交付、DevOps等云原生技术,按照要求开展技术架构设计。具备开放性、灵活性和可扩展性,满足招标文件所提出的所有技术开发及性能要求;</p> <p>(3)按照系统架构要求开展数据的汇聚、存储、加工设计,保证数据的准确性、完整性、规范性、一致性,构建系统指标体系、数据模型、数据报表,提供数据架构设计方案。数据架构设计科学、合理,满足招标文件所提出的所有技术开发及性能要求;</p> <p>(4)按照系统架构要求开展系统部署架构方案设计。部署架构设计科学、合理,满足招标文件所提出的部署要求;</p> <p>(5)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 22239-2019)第三级要求和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安全设计,特别是在数据安全、数据防泄漏防篡改、个人信息防护等方面提出的具体安全设计和措施,具备科学可操作性。</p> <p>符合以上要求、各项内容完整、方案优秀得21~30分,良好得11~20分,一般得1~10分,无得0分。</p>
		建设方案 (40分)	<p>对各功能模块的建设方案进行详细描述,建设内容包括:</p> <p>(1)完善数据标准管理规范体系,健全数据驱动业务,为数据规范化运营提供制度保障,提升数据运营管理的规范性。</p> <p>(2)数据资源梳理与治理,并按照数据治理要求及数据中台对接要求梳理本项目相关数据资源(信息分类、实体对象、服务对象、数据元、数据模型等)并注册到数据中台统一管理,为数据分析前端应用奠定数据基础底座;通过分类分级实施,明确数据的管理部门及安全等级,保障数据的安全共享;通过数据质量管理实施,为生产经营决策指挥的数据应用提供质量保障。</p> <p>(3)生产经营决策指挥数据中心建设,统一技术平</p>

		<p>台，提高数据分析服务的稳定性和可靠性，进一步提升业务响应速度，提高用户满意度。通过数据源采集补充保障数据源的完整性，为前端的应用奠定数据底座；对大数据平台提供共享服务的数据进行数据仓库规范化重构、ADS 层模型设计开发，基于湖南中烟业务需求对数据中心前端展现优化升级，设计生产经营决策指挥的数据分析。</p> <p>(4) 生产经营决策指挥数据展现建设，规划建设数据分析决策场景，包括 PC 端、移动端、大屏端，以定制化开发的方式实施生产经营决策指挥数据展现的建设，完善生产经营决策指挥的数据分析支撑。</p> <p>具体要求如下：</p> <p>(1) 系统及各功能模块建设方案中功能和流程设计完整、科学、合理，符合项目需求；</p> <p>(2) 对关键技术路线的设计和描述完整、科学、合理，符合项目需求；</p> <p>(3) 对数据治理要求及数据中台对接要求有充分理解，对数据梳理与治理有科学、合理、完善的方案和方法论，符合数据中台相关要求及项目需求。</p> <p>(4) 生产经营决策分析场景规划设计、经营决策业务理解以及数据展现设计方案合理、完整、规范，符合项目需求。</p> <p>方案优秀得 31~40 分，良好得 16~30 分，一般得 1~15 分，无得 0 分。</p>	
	<p>项目团队 (10 分)</p>		<p>提供拟为本项目配置的人员清单，包含人员负责的工作、资质证书、人员级别、相关项目工作阶段、拟工作工时、工作地点等说明，要求如下：</p> <p>(1) 拟为本项目配置的专职项目经理近三年具有同类大型项目 (400 万元以上数据分析、决策类相关开发项目) 的管理经验，有 1 个项目经验得 2 分，2 个及以上得 4 分，没有得 0 分。</p> <p>(2) 拟为本项目配置的数据分析主要负责人，近三年具有同类项目或课题研究经验，并且具有计算机、统计学等数据分析相关专业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及数据分析师 (或大数据分析师) 证书，符合要求得 2 分，不符合得 0 分。</p> <p>(3) 拟为本项目配置的成员，具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颁发的本项所述证书的，有 1 个证书得 2 分，2 个及以上证书得 4 分，没有得 0 分：</p> <p>1、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 2、系统架构设计师 3、系统分析师</p> <p>备注：(1) 每名成员最多计一次分，投标人须提供本项目团队人员投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连续 3 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 并加盖投标人公章。(2) 投标人需提供本项目团队人员学历学位证书 (并提供学</p>

			<p>信网查询清晰截图)、简历、资格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3)项目经验的证明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含合同首页、签署时间、签字盖章页、合同标的和合同金额等内容部分)、验收报告(或业主证明(含业主单位公章))等证明其参与项目的材料,相关材料须加盖投标人公章。</p>
		<p>项目实施方案 (10分)</p>	<p>(1)项目管理方案:根据项目组织机构、计划控制、质量管理及风险管理等内容对实施方案进行总体评价。计划合理,阶段划分明确,工期进度计划满足项目要求,相应保证措施有力,表述清晰;</p> <p>(2)人员培训:培训计划、培训人数、培训课程安排科学合理,培训内容包括了相关系统的使用培训,培训教材完整,培训形式多样,满足不同类型客户的要求;</p> <p>(3)人员配置:本项目建设期各阶段配置的团队人员及数据分析专业人员情况,根据人员学历、工作经验、类似项目经验、专业技术资格(水平)、技术能力、有关技术认证以及现场人员配置等进行综合评价;</p> <p>(4)具备完善的服务流程和管理体系,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能力,提供良好的培训服务,在免费运维期内按要求提供现场服务和技术支持措施,运维服务和管理方案全面、科学、合理、可行、针对性强,满足招标文件所提出项目运维要求。</p> <p>方案优秀得7~10分,良好得4~6分,一般得1~3分,无得0分。</p>
2.2.4(3)	<p>投标报价 评分标准</p>	<p>投标报价</p>	<p>偏差率(X) <math>X = (\text{投标人报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div \text{评标基准价} \times 100\%</math></p> <p>投标报价总价评分标准(100分)</p> <p>偏差率大于0:偏差率从0开始每递升1%减_0.5_分。</p> <p>偏差率等于0:报价分为100分。</p> <p>(偏差率不足1%的,按内插法取值)</p>
<p>注:前附表应列明全部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并在本章前附表表明投标人不满足要求即否决其投标的全部条款。</p>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服务方案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服务方案得分也相等,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的规定

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

- (1) 资信业绩：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服务方案：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本办法采用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

####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偏差率 = (投标人报价 - 评标基准价) / 评标基准价 × 100%。

#### 2.2.4 评分标准

- (1) 资信业绩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服务方案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标程序

###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有第二章 8.2 条违法违规条件之一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

(4) 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 3.2 详细评审

3.2.1 报价评审警戒线为进入详细评审的有效投标报价算术平均值的 90%（取值为 80%或 85%或 90%之一，由招标人任选其一）。出现低于报价评审警戒线的投标人，应进入成本评审环节，由评标委员会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投标人预计自身报价可能低于成本警戒线时，应提前准备书面说明和相应的证明材料。当投标报价低于成本警戒线进入成本评审时，如投标人不能提供书面说明和相应的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证明材料不完整、不准确或与本采购项目不相关的，视为低于成本报价竞争，该投标人报价为无效报价，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2.2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 2.2.4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资信业绩部分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2.2.4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服务方案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2.4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C。

3.2.3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4 投标人得分=A+B+C。

###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做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 附表 1：形式评审表

### 形式评审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名称）\_\_\_\_\_（服务名称）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及评审意见 (合格√/不合格×)		
				1	2	.....
						.....
1	.....	.....	.....			
2	.....	.....	.....			
3	.....	.....	.....			
4	.....	.....	.....			
5	.....	.....	.....			
6	.....	.....	.....			
7	.....	.....	.....			
8	.....	.....	.....			
	评审结论（合格/不合格）					

#### 备注：

1. 评审项目合格的打“√”，不合格的打“×”。上表中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评审结论为不合格，则不进入投标文件下一轮的评审。

2. 本表由评标委员会集体评议，评标委员会成员中对评审结论有不同意见时，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评审结论。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日期：

## 附表 2：响应性评审表

### 响应性评审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名称）\_\_\_\_\_（服务名称）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及评审意见 (合格√/不合格×)		
				1	2	.....
1	2.1.3 (1)	投标范围	投标范围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
2	.....	.....	.....			.....
3	.....	.....	.....			.....
4	.....	.....	.....			.....
5	.....	.....	.....			.....
6	.....	.....	.....			.....
7	.....	.....	.....			.....
8	.....	.....	.....			.....
9	.....	.....	.....			.....
10	.....	.....	.....			.....
11	.....	.....	.....			.....
12	.....	.....	.....			.....
评审结论（合格/不合格）						

#### 备注：

1. 评审项目合格的打“√”，不合格的打“×”。上表中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评审结论为不合格，则不进入投标文件下一轮的评审。

2. 本表由评标委员会集体评议，评标委员会成员中对评审结论有不同意见时，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评审结论。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日期：

### 附表 3：技术投标文件评审表

#### 技术投标文件评审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名称）\_\_\_\_\_（服务名称）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及评审意见		
					1	2	……
1							
2							
3							
4							
5							
6							
评审结论（合格/不合格）							

**备注：**

1. 评审项目合格的打“√”，不合格的打“×”。
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技术投标文件进行集体评议，评标委员会成员根据集体评议意见对技术投标文件自主评价并作出书面评价。
3. 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多数评委评审不合格的技术投标文件评审结果为不合格；通过技术投标文件合格性评审的投标人，视为合格投标人。
4. 招标人可在技术投标文件评审标准表中的其他项中根据项目的特点进行调整和补充评审因数。

评委签字/日期：

## 附表 4：不合格情况说明

### 不合格情况说明

项目名称：\_\_\_\_\_（项目名称）\_\_\_\_\_（服务名称）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投 标 人	认定不合格情况的详细原因和依据
1		
2		
3		
4		
.....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日期：



## 附表 6：算术错误检查表

### 算术错误检查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名称）\_\_\_\_\_（服务名称）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是否有算术错误	修正后的投标报价	算术错误调整值	与投标总价的正负偏差率	算术错误的原因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日期：

## 附表 7：资信业绩评审得分表

### 资信业绩得分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名称）\_\_\_\_\_（服务名称）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及评审得分		
				1	2	.....
						.....
1	.....	.....	.....			
2	.....	.....	.....			
3	.....	.....	.....			
4	.....	.....	.....			
5	.....	.....	.....			
6	.....	.....	.....			
7	.....	.....	.....			
8	.....	.....	.....			
	评审得分（满分 100 分）					

**备注：**本表由评标专家独立打分。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日期：

## 附表 8：服务方案评审得分表

### 服务方案评审得分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名称）\_\_\_\_\_（服务名称）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及评审得分		
				1	2	.....
						.....
1	.....	.....	.....			
2	.....	.....	.....			
3	.....	.....	.....			
4	.....	.....	.....			
5	.....	.....	.....			
6	.....	.....	.....			
7	.....	.....	.....			
8	.....	.....	.....			
	评审得分（满分 100 分）					

**备注：**本表由评标专家独立打分。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日期：

## 附表 9：详细评审-投标报价评分表

###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2.2.4 (3)	投标报价 评分标准 (100分)	偏差率 (X)	$X = (\text{投标人报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div \text{评标基准价} \times 100\%$
		投标报价 总价评分 标准 (100分)	偏差率大于 0: 偏差率从 0 开始每递升 1% 减 0.5 分。 偏差率等于 0: 报价分为 100 分。 偏差率小于 0: 偏差率从 0 开始每降 1% 减 0 分。 (偏差率不足 1% 的, 按内插法取值)

## 附表 10：成本评审结论记录表

### 成本评审结论记录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名称）\_\_\_\_\_（服务名称）

招标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序号	最高投标限价	投标报价 算术平均值	投标报价	本项目成本 评审警戒线	比较结果
比较后需投标人澄清和说明的主要事项概要：					
投标人澄清、说明、补正和提供进一步证明的情况说明：					
评审结论	<input type="checkbox"/> 低于成本 <input type="checkbox"/> 不低于成本				
评审意见 概要（必填）					
评标委员会 全体成员 签名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div>				

附表 11：权数取值表

权数取值表

序号	项目	权数	具体权数取值 (招标人填写)
		综合评估法	
1	资信业绩 (K1)	0.2~0.3	0.3
2	服务方案 (K2)	0.3~0.5	0.4
3	投标报价 (K3)	0.3~0.4	0.3

## 附表 12：综合得分计算表

### 综合得分计算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名称）\_\_\_\_\_（服务名称）

招标编号：\_\_\_\_\_

项 目		投标人名称及评审计分		
		投标单位		
		1	2	.....
				.....
1. 资信业绩 (基本分 100 分)	得分 (A)			
	加权得分 (A×K <sub>1</sub> )			
2. 服务方案 (基本分 100 分)	得分 (B)			
	加权得分 (B×K <sub>2</sub> )			
3. 投标报价 (基本分 100 分)	总价得分 (C)			
	加权得分 C×K <sub>3</sub>			
最终得分				

备注：综合得分计算保留 2 位小数（百分比亦取 2 位小数），第 3 位小数 4 舍 5 入。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日期：

## 附表 13：经评审的投标人排序表

### 经评审的投标人排序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名称）\_\_\_\_\_（服务名称）

招标编号：\_\_\_\_\_

排 序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元）
1		
2		
3		
.....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日期：

## 附表 14：中标候选人表

### 中标候选人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名称）\_\_\_\_\_（服务名称）

招标编号：\_\_\_\_\_

排 序	中标候选人	投标报价（万元）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		

签订合同前要处理的事宜：\_\_\_\_\_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 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合同

甲方: \*\*\*\*\* 合同编号: \*\*\*\*\*  
乙方: \*\*\*\*\* 采购编号: \*\*\*\*\*  
签约地点: \*\*\*\*\*

### 一、鉴于条款

鉴于乙方参加甲方《项目名称》采购方式方式采购（采购编号: 采购编号），并成为本项目供应商。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项目名称采购文件等内容，双方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 二、业务内容

#### 2.1 服务内容

乙方承担项目名称项目，为甲方提供软件开发实施服务，实现的功能具体内容详见附件：工作说明书。

#### 2.2 乙方的实施保证与服务承诺

2.2.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本项目实施服务符合合同约定的需求和质量要求。乙方在项目的目标、范围、周期等核心需求不变情况下，通过合理的人员安排来保证本项目按期、按质、按合同的约定交付，并且不因自身人员安排或投入的变化向甲方提出费用变更或增加的要求。

2.2.2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若因甲方原因导致乙方人员投入的大幅增加，双方另行协商补偿或费用增加方式。

2.2.3 实施过程中的培训时间和内容详见附件《工作说明书》。

2.2.4 乙方将为甲方专门建立一支本地化服务团队，提供现场服务。乙方委派的服务人员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变更，但因乙方项目人员身体、离职等不可控制或不可抗力原因而导致人员调换的情况除外。若甲方认为乙方委派的服务人员无法满足合同要求的，乙方接到甲方提出更换人员的书面要求后 10 个工作日内与甲方协商确定新的委派人员。

2.2.5 乙方应承担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委派人员的一切安全责任及劳动保护责任，乙方委派人员不因本合同的履行、项目的执行与甲方产生任何劳动、劳务关系。

#### 2.3 项目实施要求

2.3.1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应制定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约定完成各项工作任务的时间表，经甲方审核后实施。

2.3.2 乙方依本合同的约定向甲方提供专业项目实施服务，提交约定成果，并保证成果的质量。

2.3.3 若甲方有需求，需要对成果内容在本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进行调整和修改的，乙方必须根据甲方要求，对成果进行优化。

2.3.4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除甲方外的任何单位及个人泄露、复制、传播项目成果中的任何内容。

2.3.5 乙方按时提交项目实施成果，并对成果进行演示和讲解，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甲方人员进行培训和指导。

2.3.6 乙方应严格按项目实施进度计划中双方约定的各项工作任务时间表，完成各项工作并提交项目成果；项目成果需经甲方书面指定的相关工作人员验收。

2.3.7 乙方完成项目成果后认为可以提交验收的，应向甲方提出书面验收申请并附成果报告，甲方收到乙方的验收申请和成果后进行审查，如有修改意见应在收到成果后 10 个工作日内进行反馈，乙方根据甲方意见修改后，再申请验收；若甲方无修改意见对乙方成果予以认可的，甲方应出具书面的验收报告表。验收报告附全套成果。验收报告既是履约证明，又是付款凭据，随本合同存档。

2.3.8 乙方应选派合格的专业人员为甲方提供本合同约定的服务。管理层及重要服务人员应保持相对稳定，不得随意更换。

2.3.9 一方对向另一方提供的一切信息、数据、资料等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所有文件在发布前应该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方能实施。

2.3.10 甲方有权对项目成果提出修改意见，并对整个过程按照合同的约定进行全程管理、监控和效果评估。

2.3.11 甲方如发现乙方工作中不符合合同约定条件的，有权终止本合同并保留拒付合同款项的权利。

2.3.12 如乙方提供的各阶段成果经验收合格，且工作符合合同约定条款，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的金额及付款条件向乙方付款。

2.3.13 甲乙双方应指定专人负责具体业务的沟通联系，监督活动的实施进程。

甲方项目负责人：甲方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甲方项目负责人电话；

乙方项目负责人：乙方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乙方项目负责人电话。

2.3.14 如遇政策法规重大调整或甲方主管部门要求，以及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为履行合同所做工作按实际发生金额并凭乙方提供的增值税发票，经甲方审核后据实结算，甲方对此不承担违约责任。

2.3.15 若发生导致乙方认为其已不适宜继续为甲方提供服务的任何情况，包括法定要求，或乙方认为其履行本合同的任何部分将变为不合法、或者与独立性或专业规则产生冲突，乙方可向甲方作出书面说明，经甲方确认后，本合同终止。

### 三、合同期限

3.1 乙方提供的服务分为多阶段实施。在分阶段实施过程中，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供各子阶段的工作成果并经甲方认可。上一阶段的工作成果经甲方书面确认后，乙方方可进入下一阶段的服务工作。

3.2 在本合同签订后两日内，乙方应根据其提交的工作计划（见附件：工作说明书）向甲方提交更为详细和具体的实施进度安排表，经甲方同意后，严格按表执行。

3.3 合同期限：合同期限。乙方原则上应在实施进度安排表规定的期限内完成本项目全部服务工作，若确因技术等客观原因无法按规定进度完成的，乙方应提前 15 日向甲方提出延期申请，经甲方同意后，可以顺延，但系统上线工作最迟应在系统上线最迟时间前完成。逾期未完成的，除非甲方同意继续实施本项目，否则，按本合同约定处理。

### 四、合同履行期限、内容、方式、验收标准及支付

4.1 满足以下条件时合同签订生效并由乙方完成需求调研和需求分析后形成需求规格说明书，并经甲方评审通过后（最迟不超过\_\_年\_\_月\_\_日），乙方向甲方申请第一阶段履约验收，提请验收的履约内容为《需求规格说明书》是否符合要求，履约地点为合同签订所在地，甲方验收人员为（业务部门业务主管（如有业务部门）、信息中心软件架构师、信息中心技术专家、项目负责人等），验收方式为（专家评审），乙方应当提交的履约结算资料为（需求规格说明书及

评审记录)。

甲方收到乙方全部履约验收申请资料后, 10 日内组织验收。验收通过并甲方内部合同履行流程审批通过后 20 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_\_\_%,即人民币\_\_\_元, (大写: \_\_\_)。乙方应当在甲方付款前, 出具本阶段付款金额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4.2 满足以下条件时系统上线试运行, 经甲方初验合格(最迟不超过\_\_年\_\_月\_\_日), 乙方向甲方申请第二阶段履约验收, 提请验收的履约内容为系统是否满足合同及上线要求, 履约地点为合同签订所在地, 甲方验收人员为(业务部门业务主管(如有业务部门)、信息中心软件架构师、信息中心技术专家、项目负责人等), 验收方式为(专家评审), 乙方应当提交的履约结算资料为(初验报告及评审记录)。

甲方收到乙方全部履约验收申请资料后, 10 日内组织验收。验收通过并甲方内部合同履行流程审批通过后 20 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_\_\_%,即人民币\_\_\_元, (大写: \_\_\_)。乙方应当在甲方付款前, 出具本阶段付款金额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4.3 满足以下条件时系统上线三个月运行期满, 经终验合格并且移交所有开发和成果资料(最迟不超过\_\_年\_\_月\_\_日), 乙方向甲方申请第三阶段履约验收, 提请验收的履约内容为系统是否满足终验要求, 履约地点为合同签订所在地, 甲方验收人员为(业务部门业务主管(如有业务部门)、信息中心软件架构师、信息中心技术专家、项目负责人等), 验收方式为(专家评审), 乙方应当提交的履约结算资料为(终验报告及评审记录)。

甲方收到乙方全部履约验收申请资料后, 10 日内组织验收。验收通过并甲方内部合同履行流程审批通过后 20 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_\_\_%,即人民币\_\_\_元, (大写: \_\_\_)。乙方应当在甲方付款前出具合同全部余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4.4 满足以下条件时系统经终验合格之日起一年维护期满, 系统运行良好, 乙方向甲方提交系统质保期运行报告(最迟不超过\_\_年\_\_月\_\_日), 乙方向甲方申请第四阶段履约验收, 提请验收的履约内容为系统运行情况是否满足要求, 履约地点为合同签订所在地, 甲方验收人员为(业务部门业务主管(如有业务部门)、信息中心软件架构师、信息中心技术专家、项目负责人等), 验收方式为(专家评审), 乙方应当提交的履约结算资料为(验收报告及评审记录)。

甲方收到乙方全部履约验收申请资料后, 10 日内组织验收。验收通过并甲方内部合同履行流程审批通过后 20 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_\_\_%,即人民币\_\_\_元, (大写: \_\_\_)。

4.5 如乙方有违约行为, 则甲方可在付款时按合同约定扣除违约金, 扣除前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违约内容及按合同约定应扣除的违约金金额。

4.6 因甲方原因提前终止本合同或者项目因技术等客观原因提前终止本合同的, 甲方按乙方已完成的对应阶段的实际工作量并扣除相应违约金后(如有)与乙方据实结算服务费用。

## 五、合同价款

5.1 本合同是: 总价合同。

本合同为总价合同, 甲乙双方确定合同不含税总金额: 人民币:合同小写金额(不含税)元, (大写): 合同大写金额(不含税); 含税金额: 合同金额小写(含税)元, (大写): 合同金额大写(含税), 增值税率增值税税率%。合同金额已包含了乙方业务开展以及为了实现最终目标所应发生的全部成本、费用和税金。

5.2 如国家增值税率调整, 合同不含税金额保持不变, 按照调整后的增值税税率相应调整合同含税金额。

## 六、履约保证金

6.1 本合同签订前, 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人民币: 履约保证金(元, 小写)元(大写: 履

约保证金（元，大写））。

6.2 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如有违反本合同有关约定或因乙方产品质量问题及其它工作失误等原因，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实际损失，需要扣除保证金的，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违约内容及按合同约定应扣除的违约金金额并有权扣除保证金，保证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乙方仍须赔偿甲方实际损失。

乙方的履约保证金被扣除的，若合同须继续履行，乙方应在保证金被扣除后 15 个工作日内，到甲方处补足履约保证金。

6.3 项目终验履约验收合格后，由乙方向甲方提出退回履约保证金的书面申请，甲方在收到乙方书面申请后 3 个月内以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不计付利息返还履约保证金。

## 七、双方权利义务

### 7.1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成立项目领导小组和项目实施小组，配备有经验的管理人员参与项目工作。甲方委派的项目负责人是： 。

(2) 甲方负责提供项目实施需要的相关文档，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以保障乙方顺利开展项目工作。

(3) 甲方负责为乙方免费提供项目软件实施及运行所需的软硬件系统、网络环境、乙方驻甲方现场工作人员必要的办公场地。

(4) 对乙方实施过程中需与第三方合作时，甲方应该积极组织协调，保障三方合作的顺利。

(5) 按本合同约定的条件和期限支付合同款项。

(6) 在甲方工作区域内，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工作人员遵守甲方告知的管理制度和规程。

### 7.2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在项目实施前，乙方向甲方提供《工作说明书》等文件，并按文件要求完成项目的实施与服务。

(2) 成立项目领导小组和项目实施小组，并确保项目领导小组负责人、项目经理及骨干人员队伍的稳定。乙方项目负责人是： 。

(3)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数据、资料负责保密，本项目完成后归还甲方。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向第三方复制及传播甲方的数据和资料。

(4) 乙方根据合同约定的范围和内容向甲方提供自项目终验合格之日起一年的免费维护和优化完善服务。

(5) 乙方应遵守甲方单位告知的相关管理及安全制度。

(6) 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供的最终成果不会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专利权等）。

(7) 乙方按照信息系统等级保护第三级相关技术要求进行设计、开发。

(8) 乙方项目实施过程需严格按照《湖南中烟信息化项目管理程序》执行。

(9)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依合同支付服务费用。

## 八、违约责任

8.1 如乙方原因，乙方未按约定期限完成本项目系统上线工作，且甲方同意继续实施本项目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但该项违约金的总数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5%。

8.2 如乙方原因，乙方未按约定期限完成本项目系统上线工作，且在甲方同意继续实施本项目的延展期内仍未完成的或甲方不同意继续实施本项目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合同款项，且乙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1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本条款可与第 1 款同时

适用。

8.3 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条件和期限付款的，乙方同意给予甲方 10 日的宽限期，10 日后每延期 1 天，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万分之五的违约金，但该项违约金的总数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5%。逾期超过 60 日，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此解除合同的，甲方应按乙方实际服务工作量支付费用，并另外支付合同总额 10% 的违约金。

8.4 非因无法克服的技术困难，乙方提交的成果未能通过验收的，乙方负责改进并承担相应的费用，若经两次验收仍未通过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所有工作成果甲方均未接受的，乙方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款项，甲方部分接受乙方工作成果的，按接受部分实际情况支付报酬。

8.5 乙方在实施本项目过程中以及提交的成果，侵害第三方知识产权和/或其他合法权益的，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应的费用，并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20% 的违约金，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实际损失的，还应根据本合同的约定就差额部分予以赔偿。

8.6 乙方在交付的软件中设置妨碍系统运行程序和有其它妨碍甲方使用该软件行为的，乙方应向甲方承担本合同金额 50% 违约金，由此导致甲方数据信息泄露或者系统受损害的，乙方应补充赔偿甲方由此产生的实际损失。

8.7 乙方有侵害甲方对本合同成果拥有知识产权的行为的，除应按合同总额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外，还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

8.8 乙方工作人员在工作场地违反甲方安全管理制度，导致人员和财产损害的，乙方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8.9 乙方要保证项目团队稳定，人员配备满足要求，且具备相应资质及工作经验，能够胜任工作。人员调换需要提前一个月书面向甲方提出申请和人员调整方案，并经甲方书面同意；未提前一个月告知或未经同意擅自进行人员调整的，处罚 2000 元/人次。

8.10 乙方应组织项目团队现场人员学习甲方现场的相关工作纪律、管理规范、安全规范和通用规章制度，严格遵守相关工作流程及规范。出现违纪违规情况，如迟到、早退、旷工、违反着装要求、办公区域抽烟等，每发生一例，处罚 100 元/人/次。人员被客户、业务部门投诉经核查属实的，处罚 500 元/次。

8.11 乙方违反本合同保密义务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5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实际损失的，还应赔偿甲方实际损失。

8.12 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其它任何一项条款均被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承担因自己的违约行为而给守约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8.13 本条所指的实际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损失赔偿金、罚金、律师费、调查取证费、差旅费、诉讼费用等。

## 九、保密条款

9.1 乙方从甲方（含公司及子公司<下同>）处获得的所有非公开信息均为商业机密，只能由其工作人员为本合同目的而使用，乙方不得做其他用途，也不得披露给任何第三方。在本条中，“第三方”是指除甲乙双方之外的任何人员和机构。乙方出于商业宣传需要需使用相关信息时，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

9.2 如乙方将在甲方处获取的商业机密用于其他用途或披露给任何第三方，乙方将根据本合同的约定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实际损失。双方均同意将本方接触保密信息的人员仅限制在涉及本合同执行的员工范围，并对他们提出保密要求，严禁私自泄露。

9.3 乙方在本合同项目结束后，负责将本项目的所有相关信息及资料完整地交付甲方，不得自行保留，否则，视为违反本合同保密条款。但乙方有权保留一套项目成果的副本以作为乙方与本合同及项目有关工作之证据或记录。

9.4 乙方和所有与乙方有劳动合同关系，因身份、职务、工作关系而知悉本项目商业秘密的

人员，以及乙方引入的代理商或关联方均为保密义务人。获知项目甲方商业秘密信息的乙方的负责人、雇员、代理商及关联方负有保密义务，其违反保密义务的行为视为乙方违反保密义务的事项。

9.5 本保密条款具有独立性，乙方的保密义务不因本合同的解除、撤销、无效或终止而终止。乙方应当履行保密义务直至甲方自行公开信息时止。

## 十、知识产权条款

10.1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对全部研究开发成果（含阶段性成果），其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申请登记权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以及软件技术专利权和专利申请权，项目论文发表权，以及其它相关知识产权和权益归甲方所有，为甲方法人作品。甲方对此全部开发成果享有所有权、收益权、和其它知识产权权利和利益，但其中涉及的下述乙方权利除外。对在乙方履行本合同服务前既有并在本合同服务中使用（包括由乙方单独开发的或由第三方许可给乙方并在服务中使用）的所有知识产权及对其进行的任何改进或修改的权利（统称“乙方权利”）归属于乙方。

10.2 甲方有权利用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的研究开发成果，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乙方未经甲方许可，在完成本合同约定的研究开发工作后，无权对该项研究开发成果进行后续改进。乙方不对甲方自行对研发开发成果的任何更新、改编及后续的使用过程中因更新或改编产生的后果承担任何义务或责任。

10.3 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供的培训课程教材不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由此发生或引起的任何索赔或纠纷，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责任。

10.4 知识产权保证条款：乙方须保证甲方在持有和使用本合同项目成果时，不受到第三方针对该成果和研发过程侵犯其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以及其他知识产权或其他合法权益的指控。如果发生该等事项，甲方应及时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该知识产权纠纷应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诉讼费、律师费和其他费用，并按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和赔偿金。由于乙方原因引起的第三方侵权主张成立而使甲方蒙受的实际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赔偿金、罚金、诉讼费、鉴定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律师费、调查费等），乙方应负责向甲方依法赔偿。

## 十一、廉洁条款

11.1 合同双方应守法经营、廉洁自律，共同遵守《廉洁履约协议书》（见合同附件），防范违法违纪行为，保障合同双方的经济活动合法有序开展，维护国家、集体利益和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11.2 若乙方包括乙方的法定代表人有甲方明示的或招标文件规定的供应商不良行为的，经查实，甲方有权将该不良记录记入甲方的供应商诚信档案，并根据甲方的供应商管理规定予以违法失信惩戒，包括但不限于追究供方违约责任乃至解除合同，且保留向行政主管部门报告或向媒体公开的权利。

11.3 当乙方出现不良行为情形时，甲方有权按照《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办法》（见合同附件）相应措施进行处理。

## 十二、特别提示条款

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应服从甲方对供应商管理的要求。本合同中涉及的甲方有关技术标准、检验标准、财务制度、供应商管理、供应商管理评价规则等企业内部文件，以及相关的招标文件、商务谈判文件或记录为本合同履行要求的一部分，乙方在此明示已知晓有关内容，并确保自身行为符合甲方内部文件的最新要求。

## 十三、不可抗力条款

13.1 本合同所指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自然灾害，如火灾、水灾、旱灾、风灾、雪灾、冰灾、地震、山崩等；政府行为，如政策变化、征收、征用等；社会异常事件，如战争、动乱、罢工、禁运、疫病等。国家另有规定的，应遵从其规定。

13.2 由于不可抗力事件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无法履行合同义务的一方当事人应以合理方式立即将不能履行合同的事实通知另一方，及时用特快专递向对方发出事件发生地点有关政府部门、公证机关出具的证明，以证实不可抗力的存在；如因一方怠于通知而造成另一方损失或损失扩大的，怠于通知的一方应负责赔偿另一方的相应实际损失。

13.3 当事人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是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除因不可抗力事件受到影响的事项外，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的其他部分。

13.4 不可抗力事件终止或被排除后，受阻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并应尽快通知另一方。

13.5 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免除其违约责任。

#### 十四、合同的变更、中止与解除

14.1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碰到确有不可克服的困难需要变更、解除合同时，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对合同进行修改、变更，并签订补充合同。

14.2 应当先履行债务的一方当事人，有确切证据证明对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中止履行：

14.2.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

14.2.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

14.2.3 丧失商业信誉；

14.2.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行债务能力的其他情形。

当事人依据本条约定中止履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对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应当恢复履行。中止履行后，对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行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主要债务，中止履行的一方可以解除合同并可以请求对方承担违约责任。

14.3 甲方认为乙方可能存在《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办法》规定的不良行为时，甲方有权中止履行，但应当及时通知乙方。上述情形消除后7日内，甲方应当采取合理方式通知乙方恢复履行。

1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解除本合同：

14.4.1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14.4.2 在履行期限届满前，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主要债务；

14.4.3 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主要债务，经催告后在30日内仍未履行（注意：须与迟延履行违约责任的约定一致）；

14.4.4 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债务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14.4.5 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14.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14.5.1 乙方迟延履行超过30日，且经甲方书面催告后7日内仍未履行的（书面形式是指邮件、电子邮件、传真）。

14.6 合同解除后，尚未履行的，终止履行；已经履行的，在承担违约责任后，根据验收结果据实结算。

#### 十五、争议解决

本合同的成立、有效性、解释、履行、签署、修订和终止以及争议的解决均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六、合同组成文件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本合同组成文件及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1.本合同、订单和附件；2.中选通知书；3.招投标文件、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竞争性谈判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上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 十七、生效条款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在本合同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十八、通知送达

18.1 本合同项下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以书面形式发送至本合同中所列示的送达地址。

18.2 一方当事人变更送达地址信息/电子送达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7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对方当事人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电子送达与其他送达方式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8.3 合同联系地址系双方工作联系往来、法律文书及争议解决时人民法院/仲裁机构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各方确认上述送达地址及送达方式适用于诉讼/仲裁的各阶段，包括但不限于一审、二审、再审、特别程序及执行程序。

18.4 合同各方当事人保证提供送达地址/电子送达信息准确、有效，如果提供的地址/电子送达信息不确切，或者不及时告知变更后的地址/电子送达信息，使往来函件、法律文书无法送达或未及时送达，自行承担由此可能产生的法律后果。因当事人提供的地址/电子送达信息不确切，或者不及时告知变更后的送达地址/电子送达信息，导致往来函件、法律文书未能被受送达人实际接收的，直接送达的，文书留在该地址之日为送达之日；邮寄送达的，文书被退回之日为送达之日；电子送达的，以送达信息到达受送达人特定系统时，即为送达。

18.5 送达条款为独立条款，不受合同整体或其他条款的效力的影响。

## 十九、其他约定

以下为主合同附件，在主合同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与主合同同步生效，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应接受并严格遵守。

附件：

- 1.廉洁履约协议书
- 2.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办法
- 3.保密协议书
- 4.烟草行业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项目合作应当遵循四项原则的协议
- 5.工作说明书
- 6.价格清单表
- 7.项目相关人员名单

甲 方	乙 方
甲方 ( 盖章 ) :*****	乙方 ( 盖章 ) :*****
单位地址 :*****	单位地址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 :*****
委托代理人 ( 签字 ) :*****	委托代理人 ( 签字 ) :*****
电话 :*****	电话 :*****
传真 :*****	传真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账号 :*****	账号 :*****
税号 :*****	税号 :*****
邮编 :*****	邮编 :*****
日期 :*****	日期 :*****

## 合同附件\*\*\*

### 廉洁履约协议书

为促进甲乙双方在经济往来中依法依规经营、诚实守信履约，相关人员遵纪守法、廉洁自律，防范违规违纪违法行为发生，保障双方经济活动合法有序开展，维护国家、集体利益和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党纪党规，以及烟草行业、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有关规定和要求，特订立本廉洁履约协议书（以下简称协议书）。

#### 第一条 甲方义务

1. 甲方本业务相关人员（以下简称“甲方人员”）及其特定关系人不得通过个人或投资的企业与乙方发生业务往来；不得通过投资入股（包括但不限于个人投资、委托他人或企业投资、持有“干股”等）、提供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服务、咨询服务、居间服务等）或其他形式从乙方获取经济利益。

**（注：协议书所称“特定关系人”是指，与甲方本业务相关人员有近亲属、情妇（夫）以及其他共同利益关系的人。）**

2. 甲方人员及其特定关系人不得向乙方推荐或指定分包商、供货商、服务商；不得向乙方或其分包商、供货商、服务商推荐或指定购买经济合同有关的材料和设备等。

3. 甲方人员及其特定关系人不得借业务活动之机，安排人员在乙方获取薪酬。

4. 甲方人员及其特定关系人不得接受或索要乙方的现金、礼品、礼金、消费卡（券）、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其他金融产品等财物；不得接受或要求乙方安排请吃、请钓、旅游、健身、打牌、唱歌等消费娱乐活动；不得以借用方式占用乙方财物；不得向乙方借款，或者以借款给乙方或其关联人的方式获取回报；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不得邀请或接受乙方参加家中乔迁、寿宴、子女升学及婚丧嫁娶等。

5. 甲方人员及其特定关系人与乙方人员来往过程中，不得出现法律法规、党纪党规禁止的其他情形。

#### 第二条 乙方义务

1. 保证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实际控制人、高级管理人员三年内及在参与甲方采购活动的过程中无行贿犯罪记录、因招投标活动受到行政处罚记录，并坚决抵制围标串标、买卖资质、恶意投诉等违法违规及违反诚信原则的行为。

2. 不得从甲方人员及其特定关系人或其投资的企业处进行采购。不得接受甲方人员及其特定关系人通过投资入股、提供服务或其他形式获取经济利益。

3. 不得将项目转包、分包给甲方人员及其特定关系人或其投资的企业。不得接受甲方人员及其特定关系人向乙方推荐或指定的分包商、供货商、服务商，或者采购其推荐或指定的与经济合同有关的材料和设备等。

4. 不得安排甲方人员及其特定关系人在乙方或乙方关联单位工作。

5. 乙方及乙方工作人员不得向甲方人员及其特定关系人行贿；不得向甲方人员及其特定关系人赠送现金、礼品、礼金、消费卡（券）、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其他金融产品等财物；不得以借用名义提供财物；不得安排请吃、请钓、旅游、健身、打牌、唱歌等消费娱乐活动；不得报销应由甲方人员及其特定关系人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不得与甲方人员及其特定关系人相互借款；不得参加甲方人员及其特定关系人乔迁、寿宴、子女升学及婚丧嫁娶等。

6. 与甲方人员及其特定关系人来往过程中，不得出现法律法规、党纪党规禁止的其他情形。

7. 在业务合作过程中，如发现甲方人员及其特定关系人“索、拿、卡、要”等问题，应及时向甲方纪检监察部门进行举报或反映情况。

8. 积极配合甲方纪检监察部门对有关问题的核查，如实提供相关材料，不得隐瞒、转移、销毁相关信息或资料。

### 第三条 法律责任

1. 甲方人员违反协议书的第一条约定的，一经查实，按照管理权限，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烟草行业和甲方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甲方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应依法予以赔偿。

2. 乙方及其相关工作人员违反协议书第二条规定的，一经查实，根据甲方《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办法》及其他供应商管理制度中的相关规定，给予乙方相应处理措施。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同时，甲方可单方解除或终止主合同，且有权通过媒体公开上述行为。

3. 乙方及其相关工作人员违反协议书第二条规定，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依法予以赔偿。

### 第四条 协议书生效及法律效力

协议书为主合同附件，在主合同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与主合同同步生效，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应接受并严格遵守。

### 第五条 特别提示

**甲乙双方确认在签订协议书前已仔细阅读条款内容，甲乙双方对协议书所约定的内容已准确理解，对其产生的法律责任已清楚知悉，并承诺遵守。**

## 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办法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规范湖南中烟采购业务活动中供应商的行为,防范采购领域廉洁风险,推动湖南中烟高质量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国家法律法规和行业规定,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及下属各单位、控股企业(以下统称公司)的采购业务活动。

**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供应商是指参加公司采购业务活动,向公司提供工程、物资、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自然人。

**第四条** 本办法所称不良行为是指供应商为谋取自身利益,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或者烟草行业制度规定、合同约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利益或者烟草企业利益的行为。(见附录A)

**第五条** 供应商不良行为的认定和处理遵循事实清楚、客观公正、程序合法、审慎认定、处理恰当、手续完备的原则。

### 第二章 职责与权限

**第六条** 公司党组会和各单位党委会(党总支会)是供应商不良行为的认定主体。公司党组会负责供应商行贿行为、总部供应商不良行为的认定,及所有暂缓、缩短或降低执行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措施的决定。各单位党委会(党总支会)负责本单位供应商不良行为的认定,提出暂缓、缩短或降低执行不良行为处理措施的建议。

**第七条** 公司各级规范管理部门(以下简称“规范管理部门”)是供应商不良行为归口管理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公司规范管理办公室(以下简称“公司规范办”)是公司**系统**供应商不良行为**归口**管理牵头部门,负责制(修)订公司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办法,负责总部供应商不良行为信息的收集、核实,并向公司党组会提交处理建议;负责向公司采购管理部门提供供应商不良行为信息,负责按中国烟草总公司要求提报供应商不良行为相关信息。

(二)各单位规范管理部门是**各单位供应商不良行为归口管理部门**,负责本单位供应商不良行为信息收集、核实,向本单位党委会(党总支会)提出处理建议,并将**最终处理意见**向**公司规范办**报备。

**第八条** 公司规范管理部门负责维护公司供应商不良行为库,及时公布相关信息。

**第九条** 公司各级采购管理、业务实施、业务需求部门，及其他职能部门应配合规范管理部门进行供应商不良行为的调查核实，在采购业务活动中发现供应商涉嫌存在不良行为的，应及时报告规范管理部门，并提供相关证据材料。纪检监察部门应及时提供监督执纪中发现的涉嫌供应商不良行为信息。业务实施部门负责将本单位的处理决定及时书面告知被处理的供应商。

相关采购管理部门应通过合同约定方式要求为公司采购活动服务的招标代理、项目管理、监理、造价咨询、审计、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发现供应商涉嫌存在不良行为的，应及时书面告知相关部门。

### 第三章 不良行为处理措施

#### **第十条** 对供应商不良行为的处理措施

(一) 禁入措施，指永久或在一定期限内，在公司新采购活动中做中标资格否决处理；  
(二) 业务处置，指对在供供应商采取警示约谈，根据合同约定采取降低考核评价分数、降低供货份额、缩短服务期限等处理措施。

警示约谈、降低考核评价分数适用于所有不良行为，按相关规定执行。

(三) 追究违约责任。指根据合同约定，对其不良行为构成违约的在供供应商追究违约责任，包括相应扣除履约保证金、要求支付约定违约金以及赔偿其他损失等。符合终止或解除合同条件的，依法终止或解除合同。

**第十一条** 供应商被中国烟草总公司通报存在行贿行为的，在参加公司采购活动中经认定存在不良行为的，被相关行政、司法部门认定存在不良行为的，将其列入公司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并根据行为严重程度，在公司范围内实施禁入措施和业务处置。

(一) 认定为一般不良行为，禁入期 1 年。在供供应商降低未执行供货份额 20%或缩短未执行周期服务期限 20%，扣除履约保证金 20%；

(二) 认定为较重不良行为，禁入期 2 年。在供供应商降低未执行供货份额 40%或缩短未执行周期服务期限 40%，扣除履约保证金 40%；

(三) 认定为严重不良行为，禁入期 3 年。在供供应商降低未执行供货份额 60%或缩短未执行周期服务期限 60%，扣除履约保证金 60%；

(四) 认定为特别严重不良行为，永久禁入。终止或解除合同，扣除履约保证金 100%。  
在供供应商未缴纳履约保证金，产生的违约行为在应付款扣除相应违约款。在供业务无备选供应商参照附录 F 执行。

**第十二条** 禁入措施和业务处置从认定之日起执行。被国家、地方人民政府和行政监管部门公告存在不良行为的，或被中国烟草总公司通报存在不良行为的，如规定了处置期限按其规定期限执行，如未规定处置期限按第十一条的规定期限执行。

**第十三条** 存在不良行为供应商在处理期内，或处理期满后，再次发生不良行为的，提高其当次不良行为严重程度一档，并从当次不良行为认定之日起执行。

**第十四条** 存在不良行为供应商在处理期内，因其提供的工程、物资、服务暂时无法替代的，由业务实施部门、需求部门提出意见，规范管理部门组织相关部门进行审核，各单位党委会（党总支会）经集体研究后，报告公司规范办（附录 B），经公司党组会审定后，可以暂缓、缩短或降低执行处理措施。公司规范办及时向中国烟草总公司报备。同时按照合同约定，将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的核心技术资料公开，交给其他供应商使用。

**第十五条** 存在不良行为供应商在处理期内，能主动整改、消除或减轻不良行为危害后果的，可以申请缩短禁入期和（或）降低业务处置力度，但实际禁入期最短不得少于处理决定对应时间的一半，实际降低比例不得少于处理决定对应比例的一半。因行贿行为而认定的不良行为供应商原则上不得缩短禁入期和降低业务处置力度。

**第十六条** 存在不良行为供应商提出的缩短禁入期和（或）降低业务处置力度申请，由业务实施部门、需求部门提出意见，规范管理部门组织相关部门进行审核，各单位党委会（党总支会）经集体研究后，报告公司规范办，由公司党组会审定。

**第十七条** 对供应商不良行为的禁止措施，适用于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和行贿人，以及上述人员担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的其他企业，且不受其名称变更的影响。

#### 第四章 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程序

**第十八条** 信息收集与核实。规范管理部门负责组织相关部门对供应商涉嫌存在的不良行为进行核实；初步认定供应商存在不良行为的，应当告知供应商，听取其陈述和申辩；根据核实结果，提出处理建议。

**第十九条** 规范管理部门将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建议提交公司党组会或各单位党委会（党总支会），对处理建议进行研究，认定是否属于不良行为，做出处理决定。

**第二十条** 各单位在做出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决定后，应在 5 个工作日内报告公司规范办备案（附录 C），备案通过后，各单位及时将《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通知书》（附录 D）送达供应商。如为在供供应商，备案同时需报送具体业务及处置措施。

**第二十一条** 涉及行贿供应商的且生效的刑事判决书、刑事裁定书、公司党纪政纪处分决定或其他处理决定送达后 5 个工作日内，各相关部门应将相关复印件移交规范管理部门。各单位应在 7 个工作日内，填写《行贿供应商列入行业“黑名单”提报表》（附录 E），并逐级报送公司规范办。公司规范办应在收到相关资料 10 个工作日内，组织核实相关内

容，报公司党组会集体研究，做出认定。公司规范办根据决定向中国烟草总公司报送相关情况。

**第二十二条** 公司采购活动要在采购过程中对供应商进行查询，存在下列情形的，对其参加公司采购活动做中标资格否决处理：

- （一）被列入行业和公司供应商不良行为名单，且在禁入期内的；
- （二）在“信用中国”网站，供应商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且在有效期的；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投标人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且在有效期的；
- （三）被国家有关行政监管部门取消其投标资格，或被一定期限内禁止参与新采购活动的；

（四）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前三年生效的刑事判决书、裁定书，认定供应商存在单位行贿行为，或单位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行贿行为的：

1. 行贿认定数额在 100 万元以内的，行贿行为认定期限在开标之日近一年内的；
2. 行贿认定数额在 100 万元（含）以上不满 500 万元的，行贿行为认定期限在开标之日近两年内；
3. 行贿认定数额在 500 万元及以上的，行贿行为认定期限在开标之日近三年的。

采购管理部门组织招标项目的上述查询工作，业务实施部门组织非招标项目的上述查询工作。

**第二十三条** 业务实施部门在合同签订前对查询结果进行复核，确保被列入第二十二条情形的供应商不能参与公司新采购业务活动。在供供应商要补充签订廉洁协议，由业务实施部门牵头组织进行警示约谈，明确廉洁要求。

**第二十四条** 业务实施部门在与原供应商续签合同时须进行查询，被列入第二十二条情形且在禁入期内的，不得与其续签合同。

## 第五章 责任追究

**第二十五条** 各单位（部门）及相关人员在采购业务活动中有下列情形的，一经发现，需及时纠正，造成后果的，由规范管理部门或纪检监察部门按公司《综合管理考核细则》《公司问责工作实施细则》等，提请按程序追究相关责任部门和责任人员的责任。

1. 采购业务活动中不履行查询程序、不落实查询结果的；
2. 发现的供应商不良行为未及时上报、故意瞒报，或因疏于监管未提请认定供应商不良行为的；
3. 未及时或全部落实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置措施的；
4. 利用本管理办法对不存在不良行为的供应商排挤歧视、侵犯其合法权益的；按公司

相关制度规定追究相关责任部门和责任人员的责任；

5.有其他违规情形需追究责任的。

**第二十六条** 对涉嫌存在不良行为的供应商核查时，发现公司员工有涉嫌违纪违规行为的，移交公司纪检监察机构处理。

## 第六章 附则

**第二十七条** 本办法由公司规范管理办公室负责解释。

**第二十八条** 本办法自发文之日起施行，采购活动中供应商不良行为认定和处理，按本办法最新版本执行。

## 第七章 附录列表

编号	记录名称	保存处	保存期限
附录 A	供应商不良行为认定情形	----	----
附录 B	供应商不良行为暂缓执行处理决定申请表	公司规范办	五年
附录 C	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决定备案表	公司规范办、采购办	五年
附录 D	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通知书	业务实施部门、各单位规范办	五年
附录 E	行贿供应商列入行业“黑名单”提报表	公司规范办	五年
附录 F	与不良行为供应商业务切割操作规程	----	----

附录 A

### 供应商不良行为认定情形

行为类别	不良行为	具体情形	不良等级
采购寻源	违法违规违纪获取采购	1.非法打听、获取潜在投标人及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等保密信息的；	一般不良行为

	信息	2.以非正常渠道接触知悉采购活动评审情况的人员，打听评审情况的。	
	扰乱采购秩序	3.以电话、短信、邮件等方式恶意威胁、骚扰项目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本单位采购工作人员的； 4.违反采购评审现场纪律或扰乱评审现场秩序且不听劝阻； 5.投标截止后撤销投标文件或评审现场撤销响应文件，影响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	一般不良行为
		6.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干扰其他供应商参与采购活动的。	较重不良行为
		7.对本单位采购活动相关工作人员进行恐吓的。	严重不良行为
	弄虚作假	8.以他人名义投标，参与采购活动或项目实施过程中提供虚假材料，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 9.出让或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的； 10.超越资质等级承揽项目、未取得资质证书承揽项目或以欺骗手段取得资质证书承揽项目的； 11.与本单位工作人员、其他供应商或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谋取不正当利益的； 12.在本单位采购活动中，对政府监管项目，被评标委员会提出经政府监管部门认定为围标串标的，对非政府监管项目，被评标委员会提出经公司相关职能部门认定围标串标的，没有明确新采购活动禁入期限的。 13.同一项目不同标段采购项目采购活动中，采取选择性提交企业资质的。	较重不良行为
项目实施	合同签订	14.在签订招标采购合同时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一般不良行为
		15.无正当理由在中标（成交）后拒不签订合同，或拖延签订合同的。	较重不良行为
		16.在所有中标供应商中以最低报价中标，无正当理由在中标（成交）后拒不签订合同，或拖延签订合同的，或不按合同规定履行。	严重不良行为
	合同执行	17.履约期间，供应商资质等信息发生实质性变更，不及时告知本单位或故意隐瞒的； 18.无正当理由未按合同规定履行合同义务，或存在延迟交付、不完全履行、偷工减料、提供假冒伪劣产品等情形的； 19.未经本单位同意擅自更换合同约定或投标、响应文件承诺的货物、原材料、组部件，降低标的物标准的； 20.工程项目供应商不配合属地管理工作，或无正当理由不参加本单位组织的设计联络会、施工图会检工程协调会等会议，造成项目无法有效开展的；	一般不良行为

项目实施	合同执行	21.履约期间向本单位恶意加价，或以不正当手段谋取提高供货份额，或以不正当理由拖延工程结算的。		较重不良行为
		22.将中标（成交）项目整体转包，或肢解项目后转包，或违约分包的；		
		23.擅自中止或终止采购合同的；		
		24.因延迟交付或提供假冒伪劣产品影响本单位正常生产经营的；		
		25.提供的物资、服务出现严重问题且拒绝整改，或整改后仍不合格，或拒不承担合同约定的售后服务义务且拒绝协商解决的；		
		26.采取不正当手段降低工程质量，或骗取工程款的；		
		27.在工程项目中拖欠农民工工资的；		
		28.提供的产品或服务侵犯知识产权，或含有重大安全漏洞，或危害信息系统安全的；		
		29.信息化建设项目或运维项目发生重大事故，信息化建设项目不按等级保护要求进行网络安全防护，对系统运行或网络安全造成重大影响的；		
		30.故意隐瞒质量瑕疵，给本单位产品质量带来风险，或因供应商责任致使工程存在重大事故隐患的。		
合同履约	31.项目验收不合格且不按本单位要求整改，或整改后仍不符合合同要求的；		较重不良行为	
	32.工程项目供应商档案资料管理不到位，致使过程档案资料不齐全，或不能及时按要求移交完整工程档案资料。			
泄密	33.履约期满后或履约终止后，不向本单位提供完整的项目成果资料，或故意拖延、拒绝与新的中标（成交）单位交接工作和资料的；		较重不良行为	
	34.擅自泄露本单位商业秘密、敏感信息等，给本单位造成不良影响的。			
造成本单位损失	35.因员工劳动关系、保险缴纳、工伤处置、作业现场防护不到位等原因，使本单位成为被告或共同被告，或给本单位造成损失。	经济损失数额 100 万元以下的	一般不良行为	
		经济损失数额在 100 万元(含)以上不满 500 万元的	较重不良行为	
		经济损失数额在 500 万元及以上的	严重不良行为	
	36.因违法、违规、违约造成本单位直接经济损失。	经济损失数额 100 万元以下的	一般不良行为	
		经济损失数额在 100 万元(含)以上不满 500 万元的	较重不良行为	
		经济损失数额在 500 万元及以上的	严重不良行为	
37.违反合同约定，向本单位以外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烟用包装材料实物、模板、标样信息、工艺参数、		较重不良行为		

		防伪技术等，损害本单位利益的。		
项目实施	安全生产	38.对安全事故 <b>隐患</b> 未按本单位安全管理要求及时消除，或违章指挥、冒险作业且拒不整改的。	一般不良行为	
		39.在吊装、拆除、动火、高处、有限空间、杀虫等危险作业时不符合本单位安全管理规定且同一服务周期内根据合同或《安全协议》处罚3次（含3次）超过2000元及以上的。	一般不良行为	
		40.供应商在本单位管辖范围内发生生产安全事故造成人员伤亡或本单位经济损失的。	生产安全事故造成认定伤残等级1-3级伤残1人，或单次造成认定伤残等级4-9级2人的事故；或造成财产损失在50万元（含）以上，100万元以下的事故。	一般不良行为
			生产安全事故造成1人死亡或3人（含）至5人重伤，或者造成财产损失100万元（含）以上，500万元以下的。	较重不良行为
			生产安全事故造成2人死亡或5人（含）以上10人以下重伤，或者造成财产损失500万元（含）以上，1000万元以下的。	严重不良行为
			生产安全事故造成3人（含）以上死亡或10人（含）以上重伤，或者造成财产损失1000万元（含）以上的。	特别严重不良行为
	41.对公司发生的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重大质量事故负有主要责任的。	特别严重不良行为		
违法违规违纪进行利益输送	特定关系人利益输送	42.安排本单位业务相关人员的特定关系人在其单位或关联单位工作的；	较重不良行为	
		43.从本单位业务相关人员的特定关系人或其投资的企业处进行采购的。		
	对本单位干部职工行贿	44.为本单位业务相关人员及特定关系人支付学习、培训、旅游、出国留学等费用，邀请业务相关人员及其特定关系人进行吃、钓、游、玩、赌等消费娱乐或赌博活动的。	一般不良行为	
		45.在与本单位的业务合作过程中，发现本单位人员“索、拿、卡、要”等违规违纪问题，不及时向本单位纪检监察部门反映的。	一般不良行为	
		46.向本单位干部职工行贿，生效的刑事判决书、刑事裁定书、党政纪处分决定书认	不满100万元的	一般不良行为
	100万元（含）以上不满	较重不良		

		定的行贿数额分别为：	500 万元的	行为		
			500 万元及以上, 或者向公司多个单位、多名干部职工行贿等情节严重、影响恶劣的。	特别严重不良行为		
			47.向本公司干部职工行贿的供应商在禁入期满后再次向本公司干部职工行贿的。		特别严重不良行为	
	对本单位外采购相关人员行贿或受贿		48.招标代理机构在代理本单位采购业务中存在收受贿赂、恶意串通、开标前泄露标底、伪造变造采购文件的。		较重不良行为	
				49.向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委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尚未构成犯罪的。	尚未构成犯罪的	较重不良行为
					构成犯罪的	严重不良行为
	中国烟草总公司公布、通知的		50.中国烟草总公司公布的行业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 或通知的行业其他直属单位行贿供应商名单, 明确新采购活动禁入截止日期的。	日期为公布或通知的当年或之后第一个自然年的。	一般不良行为	
				日期为公布或通知后的第二个自然年的	较重不良行为	
				日期为公布或通知后的第三个自然年的	严重不良行为	
禁入期为永久的				特别严重不良行为		
异议与投诉	虚假异议或投诉	51.假冒他人名义进行异议的; 52.捏造事实或有意提供虚假材料的, 对本单位及相关人员进行侮辱或恶意投诉的; 53.拒不配合进行有关调查, 情节严重的; 54.异议已答复或明知其异议属于不予受理的情形仍然向受理部门或其他部门寄(送)材料的;		一般不良行为		
			55.一年内三次以上异议均查无实据的; 56.行政监督部门认定的虚假、恶意投诉; 57.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向本单位进行投诉的。	较重不良行为		
政府公告	质量抽查	58.在国家局、中国烟草总公司组织的产品质量监督或者专项监测抽查中, 被发现产品质量不合格的。		特别严重不良行为		
	政府监管部门认定存在不良行为	59.国家有关行政监管部门认定在本单位采购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等不良行为, 并在一定期限内禁止参与新采购活动的。	禁入期在 1 年以内, 含 1 年的	一般不良行为		
			禁入期在 1-2 (含) 年	较重不良行为		
			禁入期在 2-3 (含) 年	严重不良行为		
	禁入期为永久的	特别严重不良行为				
其他	其他不良情形	60.在本单位、上级主管单位或部门的检查调查和各级监委的案件查办中拒不配合, 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严重不良行为		

		61.三年内被 5 家行业省级直属单位列入较重及以上不良行为记录的。	特别严重 不良行为
--	--	------------------------------------	--------------



## 第二卷

## 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

# 发标人要求

## 1 项目背景

近年来，烟草行业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战略决策，以全国烟草生产经营管理一体化平台（简称“一体化平台”）建设为重要抓手，落实“11625”十四五网信发展蓝图，加快推进行业数字化转型。至2023年年底，行业一体化平台基本建成，农工商政四大领域的数字化能力显著提升，各领域应用数据迅速积累，以数字化手段推进行业高质量发展进入新的阶段。

湖南中烟一贯重视数字化对于公司发展的重要支撑作用，落实烟草行业数字化转型战略部署，全力推进公司数字化转型，支撑“双新一体”发展战略，赋能企业高质量发展。2022年3月，公司成立了数字化转型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一领导、统筹推进公司的数字化转型工作。基于“三融三化”的数字化转型整体工作思路与十四五“1725”网信发展蓝图，湖南中烟数字化转型工作不断深入，至2022年下半年，已完成专有云平台建设、行业数字中台验证试点与扩展等工作。

数字中台包括业务中台、数据中台、研发与管控平台，用于沉淀行业共性需求，形成平台化、组件化的服务能力，在行业两级部署。其中，业务中台包括基础框架工具，用户中心、商品中心、交易中心等8大中心，用于提供共享服务能力和沉淀新的共享服务中心；数据中台包括信息分类与编码、数据集成汇聚、数据资源管理、数据服务及两级数据传输等部分，用于提供数据基础工具、数据共享和数据服务能力；研发与管控系统包括数字中台研发子系统和数字中台管控子系统两部分，用于提供数字中台业务建模、整体开发与管控服务。

“数据业务化”作为数字化转型的重要方面，是落实数据作为新型生产要素，实现数据驱动业务优化、赋能管理变革的关键抓手。基于行业新型数字架构与技术规范，基于新的技术平台、数据资源管理能力、中台业务能力，支撑湖南中烟生产经营决策指挥的数据赋能需要，提升公司各层级的数据洞察能力与决策能力，是当前较为急迫的工作。

## 2 项目目标

本项目建设目标主要围绕提升湖南中烟核心竞争力，以企业高质量发展和数字化转型为导向，以新型技术底座和数据架构为支撑，以湖南中烟数字中台试点经验为参考，充分借鉴现有的数据中心成功经验与做法，让生产经营情况和执行过程信息“看得见、摸得着”，让决策者用数据决策，让管理者用数据说话，通过本次项目的建设与应用，实现以下目标：

### 2.1 健全数据驱动，持续运营的管理机制

通过完善数据标准管理规范体系，健全数据驱动业务，为数据规范化运营提供制度保障，提升数据运营管理的规范性。基于数字中台试点的成果与经验，梳理补充本项目中需要用到的数据资源，落实数据分类分级管理与数据质量监测工作。根据数据共享资源地图，与智能应用场景地图两张蓝图统一规划，分步建设的思路，健全数据资源化管理的制度，促进数据共享与业务赋能机制的建议与完善。

### 2.2 统一技术平台、提升用户体验

基于数字中台等基础平台的能力，根据湖南中烟数字化转型的相关技术要求，统一技术平台，对数据中心进行技术升级，充分利用新型数字化基础平台的能力，提供交互快捷、响应迅速、智能交互、一体化融合的用户体验。为湖南中烟的数据持续开放共享、数据赋能场景的不断丰富完善，提供参考框架与实践经验，加速公司数字化转型的进程。

### 2.3 完善生产经营决策指挥的数据分析支撑

充分继承现有数据中心的分析方法、业务范围与算法模型。在分析交互方法上提供更为直观、方便的分析展现方式，拓展在适合于 PC 端、移动端的新型交互方式，综合大屏端展现、多维分析、专题分析等交互方式。更完善的支持公司各级管理者对于生产经营决策指挥的需求，进一步加大数据分析支撑决策的力度，让决策分析更智能、更精准、更实时，让数据说话，让数据决策。

## 3 建设内容

### 3.1 完善数据标准管理规范体系

制定数据应用管理制度标准、数据质量管理体系标准、数据分类分级管理制度标准，完善数据标准管理规范体系。制定本项目运营的细则，健全数据驱动业务，为数据规范化运营提供制度保障，提升数据运营管理的规范性。具体包括如下三点：

3.1.1 建立健全数据应用制度。遵循行业一体化平台信息分类与编码规范，持续完善系统建设过程的数据管理规范要求，指引公司相关应用系统的数据建设工作，推进数据要素资源化，为数据应用共享奠定数据底座。

制定数据应用管理制度标准，确保湖南中烟数据应用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和时效性管理，明确数据应用的职责与分工，明确数据应用的管理内容和工作流程，实现企业级数据资源的有效利用，发挥数据资源的价值，提高信息化工作效率和管理水平。

3.1.2 建立健全数据质量制度。基于数据中台的数据资源管理能力，制定数据质量管理细则，强化公司数据资源规范采集、有序流动和合理共享，聚焦数据有用、可用、好用。

制定数据质量管理体系标准，规定湖南中烟数据质量管理工作的原则、组织机构职责以及管理活动内容、方法和要求，包括数据质量需求的收集和质量标准定义、数据质量问题检查和分析等，指导建立数据质量常态化闭环管理机制。

3.1.3 建立健全数据分类分级制度。基于数据中台的信息分类与数据安全管理能力，对湖南中烟的数据资源进行分类分级管理，确保在不同的业务场景中能够识别并标识出数据的分类与分级，并实施相应的安全措施。

制定数据分类分级管理制度标准，明确湖南中烟数据资源分类分级的组织机构职责以及管理活动内容、方法和要求，指导数据分类分级工作的开展，确保在权限申请和数据共享的场景，不同级别的数据采用分级安全控制策略与审批流程。

### **3.2 数据资源梳理与治理**

梳理生产经营决策指挥系统移动端、PC端、大屏端使用到的数据，理清数据中心相关的数据资源分布情况，并按照烟草行业信息分类与编码规范要求注册到数据中台统一管理，为数据分析前端应用奠定数据基础底座；通过分类分级实施，明确数据的管理部门及安全等级，保障数据的安全共享；通过数据质量管理实施，为生产经营决策指挥的数据应用提供质量保障。

### 3.2.1 数据资源梳理盘点完善

在数字中台试点成果的基础上，按照行业信息分类编码规范的数字对象划分原则及梳理方法，对数据中心前端应用及生产经营决策指挥大屏使用的营销、生产、财务等业务域的数据，进行梳理注册，查漏补缺。

目前大数据平台给报表系统、数据中心、战略管控、财务管控等系统共享的数据源包括 ERP 系统、一号工程、采购管控、CRM 系统、战略管控等系统的 320 个数据模型，本次项目建设会在数字中台试点成果的基础上，对不少于 320 个数据模型梳理盘点，补充完善，具体内容以需求调研确定的数据源范围为准。

遵照《烟草行业信息分类与编码规范》的要求，梳理数据中心建设过程中相关的实体对象、服务对象、数据元、数据模型，梳理的实体对象包括零售户、零售订单、零售户组织结构、销售数据、卷烟产品表、工业下行数据、产量数据、财务数据等；业务实体对象梳理的内容包括实体对象的中文名称、实体对象的英文名称、实体对象的信息分类等实体对象基本信息以及实体对象相关的属性信息。梳理的业务实体对象信息示例如下：

实体对象中文名称	实体对象分类	实体对象英文名称	实体对象别名	实体对象描述	实体对象属性信息
卷烟月度生产计划	实体类对象/ 业务实体类/ 决策与管控/ 宏观调控	CIG_PRODUCT_PLAN _MONTHLY		对卷烟每月生产计划的拆分。	组织机构代码
					计划年度
					计划分类编号
					计划分类名称
					计划量
					合作生产计划量
					低价位计划量
					计划编码
...					

表 业务实体对象梳理信息示例

梳理的服务对象包括动销情况查询、商业销量查询、订单数据查询、产量查询、量本利财务数据查询、动销情况查询等，服务对象梳理的内容包括服务对象名称、服务对象描述、服务类型、服务对象关联的实体对象等；以生产这个业务

域为例，相关的服务对象包括工业公司产量情况查询、品牌产量情况查询、规格产量情况查询、卷烟厂产量情况查询、湖南中烟与其他工业公司合作进度执行情况查询等服务对象，以“工业公司产量情况查询”这个服务对象为例，梳理的服务对象信息如下：

服务对象名称	服务对象分类	服务提供方	服务类型	服务对象描述	关联的实体对象	依赖的服务对象
工业公司产量情况查询	工业管理类服务/省级自建类/生产经营决策系统	生产经营决策指挥系统	系统应用服务	为用户提供所有工业公司产量、自产产量、输出产量以及回购量的数据查询服务	卷烟产量	产量情况查询

表 服务对象梳理信息示例

梳理的数据元包括卷烟产量、卷烟产量同比增幅、卷烟产量同比增量等，梳理的内容包括数据元中文名、数据元标准字段名、数据元类型、数据元管理机构等；以“合作生产执行进度”这个业务实体对象相关的”工业公司合作生产执行量”这一数据元为例，梳理的梳理元信息如下：

数据元名称	标准字段名	同义词	数据元分类	数据元说明	数据元类别	数据元表示类别	数据元长度类型	数据元长度	数据元计量单位	值域说明	适用范围	管理机构	计算公式	统计周期	统计维度
工业公司合作生产执行量	IND_CPN_QTY_EXE	输出工业公司合作生产执行	工业管理/生产管理	以输出工业公司为维度，统计该工业公司在指定时间	基础业务指标	数值型	不定长	10	万支		业务专用类	综合计划部		日	工业公司

		量		范围内的合作生产计划执行数量										
.....														

表 数据元梳理信息示例

按照烟草行业信息分类与编码规范要求，梳理 320 个数据模型，保障数据模型标准规范合信息分类编码规范的数据管理要求，数据来源清晰，数据元定义规范，数据模型可度、可共享。梳理的数据模型包括零售订单表、零售订单明细表、商商在途数据、工商在途数据、工工在途数据、零售户基本信息表、卷烟基础信息、零售户基本信息表等，梳理的信息包括数据模型中文名称、数据模型标准名称、数据模型类型、数据模型相关的模型字段等。以“单箱消耗”数据模型为例，梳理的数据模型信息如下：

数据模型类型	对应实体对象	数据模型标准名称	数据模型源表名	数据模型中文名	模型字段中文名	模型字段英文名	字段类型	字段长度	小数位	默认值	是否主键	是否自增	是否唯一	是否非空	对应数据元
业务模型	生产消耗	MATERIAL_CONSUME_SINGLE_BOX	Produce_CONSUME	卷烟单箱消耗	品牌代码	BRAND_CODE	字符	10	0		否	否	否	是	卷烟品牌代码
					品牌名称	BRAND_NAME	字符	10	0		否	否	否	是	卷烟品牌名称
					规格代码	CIG_CODE	字符	20	0		否	否	否	是	卷烟规格代码
					规格	CIG_NAME	字符	20	0		否	否	否	是	卷烟规格

					名称										名称
					卷烟厂代码	FACTORY_CODE	字符	8	0		否	否	否	是	卷烟厂代码
					卷烟厂名称	FACTORY_NAME	字符	8	0		否	否	否	是	卷烟厂名称
					...										
					...										

表 数据模型梳理示例

### 3.2.2 数据分类分级实施

制定《湖南中烟数据分类分级标准》，通过数据中台数据安全模块，对本项目涉及分析展现使用到的数据资源开展实体对象的分类分级安全定级工作，明确各类数据的安全分类与安全等级。对于高安全等级的数字对象，须明确数字对象的管理部门和维护部门权责。通过数据分类分级发挥保护数据安全、平衡数据保护和数据利用之间的关系，加强数据交换共享和数据安全保护。数据分级原则根据数据遭到篡改、破坏、泄露或非法获取、使用后的影响对象和影响程度来确定数据的安全级别，如敏感数据、较敏感数据、低敏感数据和不敏感数据。这种分级有助于对不同级别的数据采取不同的保护措施，确保重要敏感数据的安全，同时释放数据价值。

项目建设过程中梳理的实体对象注册到数据中台统一管理，并按照烟草行业数据分类分级标准及湖南中烟数据分类分级管理办法，协同实体对象业务归口管理部门明确实体对象的危害对象、危害程度，完成实体对象的安全定级工作，其中影响危害对象包括国家安全、公众权益、组织合法权益，影响程度范围包括严重危害、一般危害、轻微危害、无危害；信息敏感级别包括高敏感级、中敏感级、低敏感级；根据实体对象的业务属性，协同相关业务管理部门，确定实体对象的维护部门、管理部门，比如说原料这个实体对象的维护部门是原料采购中心，管理部门是物资采购部，在明确原料实体对象安全定责的工作过程中需要协同原料采购中心、物资采购部来完成实体对象的安全定责，通过数据安全定级定责工作，

可以保障数据的有效管理，为数据开放共享奠定基础。

在遵循国家数据分类分级保护要求的基础上，按照所属行业领域进行分类分级管理，对实体对象进行分级主要遵循边界清晰、就高从严、点面结合、动态更新四个原则，其中边界清晰指的是数据分级的各级别应做到边界清晰，对不同级别的数据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就高从严原则采用就高不就低的原则确定数据级别，当多个因素可能影响数据分级时，按照可能造成的影响对象的最高影响程度确定数据级别。点面结合原则指的是数据分级既要考虑单项数据分级，也要充分考虑多个领域、群个体或区域的数据汇聚融合后的安全影响，综合确定数据级别。动态更新原则指的是更具数据的业务属性、重要性和可能造成的危害程度的变化，对数据分级等进行定期审核更新。

依托数据中台的数据安全管理能力，以本次项目建设过程中梳理的实体对象为依托，开展数据分类分级工作，完成实体对象的安全定级，并纳入到数据中台同意管理。数据分类分级工作实施主要分七步展开，依次是建立组织保障、明确分类分级方法策略、完成数据分类、逐类完成定级。



图 数据分类分级实施步骤

最后把数据分类分级实施的成果纳入到数据中台安全管理模块统一管理，包括实体对象的危害对象、危害程度等的信息注册。

### 3.2.3 数据质量管理实施

使用数据中台数据质量管理模块进行本项目涉及分析展现数据的数据质量管理实施。一是数据源采购入湖时的质量监督。针对本项目使用到的各类数据源，从时效性、准确性、完整性等方面，分别设置不同的数据质量监测规则，配置数据质量检查任务，使这些数据在进入大数据平台时如果有质量异常，及时报警。二是项目加工处理过程中的质量控制。对于本项目的数据加工处理过程中的关键数据表的不同数据层级的计算任务，添加数据质量自动监控，实现大数据中心从数据汇聚、加工处理、到应用全链路的数据质量管控，避免数据加工处理计算过程中出现加工计算错误，对于计算处理任务出现异常情况时，及时报警并避免将

错误的数​​据提供​​给前端​​展现。

根据数据中心运行过程中的实际业务情况，归纳总结常见的数据质量问题，形成数据质量检测规则并注册到数据中台管理，包括创建数据质量规则模板、创建数据质量检测规则、数据质量检测任务等，在配置数据质量检测任务时同步配置告警信息，方便管理人员及时发现数据质量问题，第一时间解决数据质量问题，缩短因为质量问题造成的影响范围，避免影响前端的业务使用，进一步提高用户满意度。

数据质量管理指对数据在每个阶段里可能引发的各类数据质量问题进行识别、度量、监控、预警等一系列管理活动，并通过改善和提高组织的管理水平确保数据质量的提升。数据质量管理实施工作的开展主要包括项目建设过程种的数据质量规则业务梳理、质量规则模板梳理、质量检测规则梳理、质量检测任务管理。

### 3.3 生产经营决策指挥数据中心建设

本项目要求对湖南中烟的生产经营决策指挥总体架构进行设计（总体架构设计包括但不限于本次具体建设范围内容，仅用于规划设计湖南中烟生产经营决策指挥总体架构及后续扩展）：含总体业务、数据、技术与安全与各端展现与交互的架构设计，包括营销、生产、原料、财务、物流、供应链与生产经营管控等业务域的一体化智能化数字大脑方案设计，进行各业务域数据收集，通过生产经营决策指挥系统汇集湖南中烟及行业下行的所有数据，让数据需求者能快速找到所需数据并进行展现分析的设计规划。

通过建设生产经营决策指挥数据中心，统一技术平台，提高数据分析服务的稳定性和可靠性，进一步提升业务响应速度，提高用户满意度。通过数据源采集补充保障数据源的完整性，为前端的应用奠定数据底座；对大数据平台提供共享服务的数据进行数据仓库规范化重构、ADS 层模型设计开发，基于营销中心、综合计划部等业务部门的业务需求对数据中心前端展现优化升级，完善生产经营决策指挥的数据分析支撑。

数据中心分析展现集成的数据源包括一号工程数据、订单数据、部分 MES 系统的数据等，为了更好的支撑前端的分析应用，进一步补充完善数据源信息，按照湖南中烟的数据入湖规范，全量集成战略管控、MES 系统、CRM 系统等应用

系统的数据源，为数据业务化水平的提升奠定基础。

### 3.3.1 数据源采集

将行业共享数据、CRM 系统、MES 系统、战略管控等业务数据源，全量采集到大数据平台的 ODS 层。其中 CRM 系统待采集的数据模型为 1733 个，大 MES 系统待采集的数据模型为 1507 个，战略管控系统待采集入湖的数据模型为 350 个，本次采集入湖的数据模型合计不低于 3590 个，具体内容以需求调研确定的数据源范围为准。通过大数据平台对全量数据进行沉淀和积累，打通各业务系统之间的数据共享、拓宽应用范围、加速业务探索、释放数据价值，从而为企业发展注入新动能。业务系统的数据全量入湖后，由大数据平台加工处理，并为下游系统提供数据共享服务，保障数据的一致性；其次随着业务需求的变化，为前端变化的分析应用场景奠定坚实的数据基础底座。所有采集入湖的数据需要按照《烟草行业信息分类与编码》规范要求梳理实体对象、数据元、数据模型并注册到数据中台。

### 3.3.2 数据仓库规范化重构

根据行业信息分类编码标准规范要求，重构面向共享的数据仓库 CDM 共享层。针对大数据平台为下游系统提供共享服务的数据进行规范化的数据仓库重构，提高企业数据质量、数据的可读性和可用性，降低生产风险，进一步提高数据的使用效率，更好的支持前端决策和业务运行。

目前大数据平台给报表系统、数据中心、战略管控、财务管控、行业烟叶信息管理基础软件平台、全流程数据质量数字化应用平台提供数据共享服务，共享的数据源包括 ERP 系统、一号工程、采购管控、CRM 系统、战略管控等系统的 320 个数据模型，这些数据模型的平均字段数量约为 17 个，本次数据仓库规范化重构会对这 320 个共享模型进行规范化重构建模。在数据中台完成不低于 320 个逻辑模型的注册，在大数据平台的 CDM 层完成不低于 320 个物理模型的创建，具体内容以需求调研确定的数据源范围为准。按照湖南中烟大数据架构，针对大数据平台为下游系统提供共享服务的数据按照《烟草行业信息分类与编码》规范要求梳理实体对象、数据元、数据模型并注册到数据中台，在此基础上，通过数据中台 DDL 脚本导出功能导出数据模型 DDL 脚本，并使用 DDL 脚本在 CDM 层创建数据模型，确保注册到数据中台的逻辑模型与大数据平台 CDM 层物理模型的一致性，

确保数据仓库建模符合行业规范要求。

在 CDM 层数据仓库建设过程中，把大数据平台为下游系统提供共享服务的数据按照烟草行业信息分类与编码规范要求，梳理数据元、实体对象、数据模型，其中数据元梳理的内容包括数据元中文名称、数据元标准字段名称、数据元类型、数据元描述等，实体对象数据的信息包括实体对象中文名称、实体对象英文名称、实体对象分类、实体对象相关属性等，数据模型梳理的信息包括数据模型中文名称、数据模型英文名称、数据模型描述、数据模型相关属性等。梳理完成后注册到数据中台统一管理，按照数据中台的数据分类架构，把 CDM 层的数据模型注册到数据加工层分类管理。并且导出数据加工层的数据模型 DDL 脚本在大数据平台的 CDM 层创建数据模型，确保 CDM 层的数据模型建设符合行业信息分类与编码规范要求。

### 3.3.3 多维分析与大屏的 ADS 层模型设计开发

根据数据中心前端的分析展现内容以及生产经营决策指挥大屏的展现内容，设计多维分析数据模型，根据目前数据中心及决策指挥大屏设计内容，涵盖了来自一号工程、订单、CRM 系统、MES 系统等 180 个数据模型的设计开发，这些数据模型的平均字段数量约为 15 个按照信息分类与编码规范开发数据模型，在 ADS 层对不低于 180 个数据模型依照信息分类编码规范设计开发，保障数据模型的编码标准、数据字段的编码标准符合行业信息分类与编码规范要求，具体内容以需求调研确定的数据源范围为准。

数据中台的数据分类包括数据来源、数据工厂、数据应用等一级分类，根据生产经营决策指挥大屏前端的展现设计以及数据中心前端分析应用，设计 ADS 层的数据模型，并按照《烟草行业信息分类与编码》规范要求注册到数据中台的数据计算层分类管理，通过计算层的模型 DDL 脚本导出，在大数据平台 ADS 层创建物理模型，确保建设态的物理模型与设计态的逻辑模型的一致性，保障数据模型的编码符合烟草行业信息分类与编码规范要求。（具体以行业数据中台基线版对信创环境的支撑适配能力为准）

### 3.3.4 数据中心决策支持应用

数据中心前端分析展现集成了一号工程数据、订单数据、产量数据等，通过数据加工存储，为前端的应用服务提供支撑，数据中心整体逻辑架构如下：



图 数据中心逻辑架构

数据中心前端展现的内容包括销售视角、订单视角、产量视角、财务视角，需要在现有功能的基础上，结合营销中心、企业管理部等业务部门的业务需要，进一步扩展建设，数据中心的架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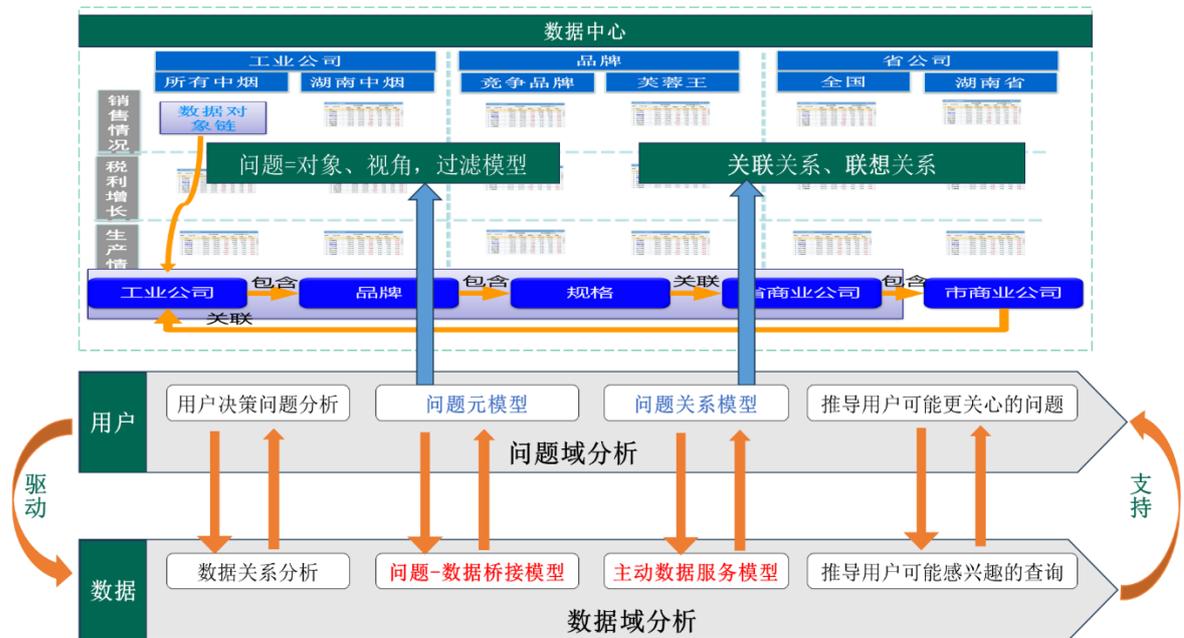


图 数据中心功能架构

数据中心前端的分析展现包括销售、市场、财务、生产、原料这五个视角，包括商业投放、动销情况、销售协议等子视角，分析对象包括工业公司、品牌、规格等，分析展现的数据指标包括商业销售量、商业销售额、单箱销售额、商业库存、日存销比、商业购进量等，目前数据中心前端分析展现的内容如下：

视角	子视角	分析对象	基础数据指标	衍生指标	过滤条件
销售	商业投	工业公司、	商业销售量、商业	本视角基础数据指标的	档位、价类、价格区间、

	放	品牌、规格、 省份、地市	销售量市场份额、 商业购进量、商业 销售额、商业销售 额占比、在途量、 单箱销售额	本期、同期、同比增量、 同比增幅指标。	焦油、包装类型、是否细 短中烟、卷烟类型、烟支 类型、烟支总长、是否爆 珠、是否罚没烟、上市时 长
销售	动销情 况	工业公司、 品牌、规格、 省份、地市	商业库存、日存销 比、商业购进量、 商业销售量、商业 销售额	本视角基础数据指标的 本期、同期、同比增量、 同比增幅指标。	档位、价类、价格区间、 焦油、包装类型、是否细 短中烟、卷烟类型、烟支 类型、烟支总长、是否爆 珠、是否罚没烟
销售	销售协 议	工业公司、 品牌、规格、 省份、地市	协议量、协议金额	本视角基础数据指标的 本期、同期、同比增量、 同比增幅指标	档位、价类、价格区间、 焦油、包装类型、是否细 短中烟、卷烟类型、烟支 类型、烟支总长、是否爆 珠
市场	零售终 端	工业公司、 品牌、规格、 省份、地市	订单需求量、订单 量、订单量占比、 订单满足率、订单 金额	本视角基础数据指标的 本期、同期、同比增量、 同比增幅指标	档位、价类、价格区间、 焦油、包装类型、是否细 短中烟、卷烟类型、烟支 类型、烟支总长、是否爆 珠
财务	行业税 利指标	工业公司、 品牌、省份	税利合计、税利总 额、主营业务收入、 销售收入、工业销 量、单箱收入、单 箱税利、销售成本 率、销售税金率、 三项费用率、销售 利润率、成本费用 利润率	本视角基础数据指标的 本期、同期、同比增幅、 累计指标	

财务	行业资产指标	工业公司	管理费用、销售费用、财务费用	本视角基础数据指标的 本期、同期、同比增幅指标	
生产	合作生产	工业公司、品牌	输出产量、回购量、工业调拨单箱均价(产量口径)、商业批发单箱均价(产量口径)、输入产量	本视角基础数据指标的 本期、同期、同比增幅指标	
生产	合作进度	湖南中烟	年初全年协议意向、上半年协议量、全年实际协议量、已执行量、执行进度、剩余执行量		价类、批发价价格区间、不含税调拨价价格区间、焦油、包装类型、烟支类型
生产	产量情况	工业公司、品牌、规格、生产点	产量合计、自产产量、输出产量、回购量		档位、价类、价格区间、焦油、包装类型、是否短中烟、卷烟类型、烟支类型、烟支总长、是否爆珠
生产	单箱消耗	湖南中烟、湖南中烟品牌、生产点	烟叶单箱消耗、卷烟纸单箱消耗、嘴棒单箱消耗、商标纸单箱消耗、条盒单箱消耗、		
原料	原料库存	湖南中烟	库存量、库存量占比、库存金额、库存金额占比		
原料	原料消耗	湖南中烟	消耗量、消耗量占比		
原料	进耗存	湖南中烟	期初库存、入库量、		

			烤季消耗量、期末 库存、可使用月份		
--	--	--	----------------------	--	--

在数据中心现有技术架构及功能架构的基础上，开展数据中心多维模型建设，提升数据中心前端的查询效率，以及提高随着业务需求变化前端展现变化的开发效率及响应速度，提升用户满意度；同时升级数据中心后端服务，提高数据分析服务的稳定性和可靠性；其次升级现有数据中心 PC 端和移动端的前端展现，为用户提供更丰富的交互体验和多样的展现方式，增强用户体验，提高用户参与度和满意度。基于实际业务需要开展销售视角、市场视角的前端展示升级优化，包括销售视角分析指标的补充完善、订单视角展现内容及展现方式的优化升级，为更好的服务业务，帮助管理人员及业务人员决策提供数据支撑。

### 1) 数据中心多维模型

原数据中心采用的 SSAS (SQL Server Analysis Services) 技术创建和使用 MOLAP 多维数据模型，随着数据量的增长、分析场景的增加，SSAS 模型的维护难度增加，其加载和处理大数据集的效率变低，而扩容需要对硬件进行升级，并且这个过程并不平滑，这增加了企业在硬件和维护方面的投入，且在应对复杂分析场景时，SSAS 的响应速度和时效性无法满足需求。

升级包括根据湖南中烟大数据中心架构设计与相关规范的要求，将原数据中心的 MOLAP 多维分析模型，迁移到云平台上的分析型数据库上，对原数据中心的 13 个多维数据模型，按照 ROLAP 或混合 OLAP 的模型范式，设计多维分析模型，并对应迁移这 13 个多维模型加工处理计算的算法、调度任务，基于大数据平台的统一调度工具，统一调度流程进行分析模型的调度处理。具体内容以需求调研确定的数据模型范围为准。

通过数据中心多维模型技术升级后，得力于分析型数据库的分布式存储、计算技术以及弹性扩展的优势，可以提升数据处理效率、优化数据质量，并且分析型数据库简化了 OLAP 模型维护，针对前端变化的需求、新增的需求，实施人员通过少量的数据加工处理，前端视角、报表的配置，可以快捷的生成分析报表，一方面可以提高业务需求的响应速度，提高业务人员的满意度，另一方面可以进一步降低开发实施的成本，提高开发响应效率。

### 2) 数据中心后端服务

根据湖南中烟云平台与信创环境的技术要求,进行数据中心后端服务的升级改造。采用“云+中台+微服务”的方式,一是解构原数据中心的后端分析服务,充分利用微服务的弹性计算能力,原数据中心后端为单体应用,非前后端分离,通过将数据中心后端应用重构并进行微服务拆分,容器化部署,提供弹性扩展能力。二是对接业务中台服务,统一使用业务中台的用户中心、文档中心、消息中心等服务。后端分析服务迁移改造必须按照前后端分离的架构,以一套后端数据与服务,同时支持 PC 端分析展现前端与移动端的分析展现前端。

原数据中心后端的单体应用架构使用的技术栈为 Spring、mybatis、zk 框架,升级后采用前后端分离的微服务架构进行设计开发,技术栈包括 Spring、SpringCloud、mybatis plus、Redis,数据库 mysql。

微服务应用包括数据探查分析-后端、数据探查分析-统一调度管理平台、数据探查分析-调度执行器等。

数据中心后端分析服务升级改造后既能满足烟草行业企业数字化转型、集中数据治理的需求,又为企业解决上云和数据安全性问题,为企业提供稳定、高效且可靠的数据分析服务,帮助企业更好地管理和利用数据。

### 3) 数据中心前端展现 (PC 端与移动端)

解构原数据中心的 PC 端与移动端,基于前后端分离架构,以及 vue、element plus、antv g2 等前端技术,根据湖南中烟的界面开发规范与集成规范,构建纯 web 的交互展现前端应用,并与新的跨操作系统门户平台进行单点登录与界面集成。PC 端与移动端应不需要安装任何第三方插件,不需要安装本地原生 APP,并使用同样的后端服务,确保数据的一致性。

数据中心 PC 端界面如下:

- 新增视角报表管理,包括对象管理、视角管理、报表管理、组件管理、数据来源管理、数据源管理、显示规则配置、视角权限管理,提供视角报表配置与管理的能力;
- 系统日志服务部分,报表访问日志、报表访问分析改造升级,新增系统审计日志、报表异常日志等;
- 所有工业公司、所有品牌、所有规格、所有省份、所有地市、生产点观察对象界面;
- 商业投放、动销情况、销售协议、零售终端、行业税利指标、行业成本指标、合作生产、合作进度、产量情况、单箱消耗、原料库存、原料消

耗等分析视角基础分析表模式界面；

- 商业投放、动销情况、销售协议、零售终端、行业税利指标、行业成本指标、合作生产、合作进度、产量情况、单箱消耗、原料库存、原料消耗等分析视角基础分析图模式界面；
- 商业投放、动销情况、销售协议、零售终端、行业税利指标、行业成本指标、合作生产、合作进度、产量情况、单箱消耗、原料库存、原料消耗等分析视角趋势分析表模式界面；
- 商业投放、动销情况、销售协议、零售终端、行业税利指标、行业成本指标、合作生产、合作进度、产量情况、单箱消耗、原料库存、原料消耗等分析视角趋势分析图模式界面；
- 商业投放、动销情况、销售协议、零售终端等分析视角结构分析表模式界面；
- 商业投放、动销情况、销售协议、零售终端等分析视角结构分析图模式界面；
- 商业投放、动销情况、销售协议、零售终端等分析视角结构的趋势分析表模式界面；
- 商业投放、动销情况、销售协议、零售终端等分析视角结构的趋势分析图模式界面；
- 商业投放、动销情况、销售协议、零售终端等分析视角结构的交叉分析表模式界面；
- 商业投放、动销情况、销售协议、零售终端等分析视角结构的交叉分析图模式界面；
- 时间类型、年、月等时间面板的界面；
- 档位、价类、价格区间、焦油、包装类型、是否细短中爆、卷烟类型、烟支类型、烟支总长、爆珠、罚没烟、上市时长等过滤面板的界面；
- 简报、收藏、后退、前进、下载、帮助中心的界面。

开展数据中心移动端展现内容的开发实施，具体如下：

- 工业公司、品牌、规格、省份、生产点、地市等观察对象展现界面；
- 商业投放、动销情况、销售协议、零售终端、税利增长、资产状况、合作生产、合作进度、产量情况、单箱消耗等分析视角的基础分析表模式展现界面；
- 商业投放、动销情况、销售协议、零售终端、税利增长、资产状况、合作生产、合作进度、产量情况、单箱消耗等分析视角的基础分析图模式展现界面；

- 商业投放、动销情况、销售协议、零售终端、税利增长、资产状况、合作生产、合作进度、产量情况、单箱消耗等分析视角的趋势分析表模式展现界面；
- 商业投放、动销情况、销售协议、零售终端、税利增长、资产状况、合作生产、合作进度、产量情况、单箱消耗等分析视角的趋势分析图模式展现界面；
- 商业投放、动销情况、销售协议、零售终端、税利增长、资产状况、合作生产、合作进度、产量情况、单箱消耗等分析视角的结构分析表模式展现界面；
- 商业投放、动销情况、销售协议、零售终端、税利增长、资产状况、合作生产、合作进度、产量情况、单箱消耗等分析视角的结构分析图模式展现界面；
- 档位、价类、价格区间、焦油、包装类型、烟支类型、烟支总长、爆珠、罚没烟等过滤条件展现界面；
- 价类、档位、焦油、包装类型、研制类型、爆珠等结构分析展现界面；
- 日期累计面板、日期趋势面板的展现界面；
- 移动端搜索功能；
- 移动端更多页面、后退、前进、收藏、属性等功能。

通过数据中心前端展现的升级优化，支持报表数量、报表排版布局、高亮等样式规则的自定义配置，支持对图形的配置，为用户提供更丰富的交互体验和多样的展现方式，进一步增强用户体验。

#### 4) 数据中心前端展现

##### ➤ 数据中心销售视角的扩展建设

数据中心销售视角的优化完善，根据营销中心、综合计划部等业务部门的实际业务需求，扩展建设销售视角的数据分析内容，提高业务洞察力。包括从工业公司、品牌、规格等维度分析工业库存的当前情况、同期情况及趋势变化情况等。

##### ➤ 数据中心市场视角的扩展建设

优化数据中心市场视角的展现内容，从多维度分析订单来反映市场需求，帮助公司根据零售户的实际需求来组织生产，实现按需定制，柔性化生产。引导企业遵循市场规律，按照市场需求进行生产和经营活动，提升新品的培育成功率。

市场视角分析扩展建设从省份、地市、区县等对象来分析各品牌、各规格的订单量、同期、同比增幅情况。帮助业务人员在区县粒度掌握品牌的市场表现情况，为后续的精细化投放提供科学数据支撑。

开展新品洞察分析，分析新品在零售市场的整体表现情况，包括新品的覆盖率、铺货率等核心数据指标来了解新品的整体市场表现情况。通过新品分析帮助一线营销人员及时跟踪客户订单，密切关注零售客户的新品卷烟销售情况，及时反馈新品市场表现，促进新品培育成功率的提升。

精准目标零售户分析，增加每月进货次数、每月进货金额等筛选过滤条件来开展零售户精准定位，帮助营销人员快速、精准定位目标零售户，提高业务人员的工作效率，辅助营销策略的制定，促进营销效果的提升。

### **3.4 生产经营决策指挥数据展现建设**

针对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决策的关键痛点与需求，扩展数据大屏展现方式，以定制化开发的方式实施生产经营决策指挥大屏的建设，扩展建设数据分析决策场景，完善生产经营决策指挥的数据分析支撑，支撑公司经济运行会及相关重要会议等场景。根据目前的业务需求，生产经营决策指挥大屏展现的数据指标涵盖了营销、库存、工商调拨、税利、生产等业务主题域，包括商业销售额、商业销售额同期值、商业销售额同比增幅、商业销售量、商业销售量同期值、商业销售量同比增幅、工商库存量、工商库存量同期值、工商库存量同比增量、一类烟工商库存量、高端及以上工商库存量、三类烟工商库存量、一类烟商业销量、高价位烟商业销量、创新品类商业销量、创新品类商业销售额、创新品类商业销量同比增幅、创新品类商业销售额同比增幅、一类烟创新品类商业销量、一类烟创新品类商业销售额、一类烟创新品类商业销量同比增幅、一类烟创新品类商业销售额同比增幅、重点品牌商业销售量、重点品牌商业销售额、重点品牌商业销售量同比增幅、重点品牌商业销售额同比增幅、公司税利总额、对标工业公司税利总额、工业企业税利增幅 TOP3 工业公司税利总额、工业企业税利增量 TOP3 工业公司税利总额、芙蓉王高端及以上商业销售量、芙蓉王高端及以上商业销售量同比增幅、芙蓉王商业销售量、芙蓉王商业销售量同比增幅、和天下系列工商调拨量、和天下系列工商调拨量同比增量、和天下系列工商调拨量同比增幅、公司单箱销售额、对标公司单箱销售额、公司创新品类单箱销售额、创新品类单箱销售额排名、芙蓉王系列工商调拨量、芙蓉王系列工商调拨量同比增量、芙蓉王系列工商调拨量

同比增幅、芙蓉王中支商业销售量、芙蓉王细支商业销售量、和天下细支商业销售量、芙蓉王闪带细支销售量、公司合作生产产量、公司合作生产同比增量、公司合作生产回购量、公司合作生产回购量同比增量等核心经营指标的展现分析。完成相关核心业务域的核心指标梳理，数仓、展现等包含的指标总数量不少于600个，指标须纳入数据中台进行统一管控。数据的展现形式包含PC端、移动端、大屏端，具体展现设计与开发实现以需求调研并结合总体设计方案的评审结果为准。主要包括以下几类：

#### 3.4.1 生产经营总体情况

面向公司领导层提供行业及公司生产经营的总体运行情况，通过大屏进行业务的全局数字化大盘展现。将企业生产经营决策的核心业务数据指标以图表等形式关联展示，使公司领导层可以通过更直观的方式查看企业的整体运行情况，展现的指标包括商业销售额、商业销售量、协议执行进度、税利总额、税利目标达成率、生产总量、产量目标计划执行进度等，为公司领导层提供全面的数据视角。

生产经营总体情况大屏展现的内容主要包括行业及公司整体经济运行情况分析，其中行业经济运行分析的建设目标是通过全面梳理、分析烟草行业经济运行过程的关键业务指标，帮助公司管理层及时掌握烟草行业整体经济运行动态，找准运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或制约因素，更好地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奠定基础。行业经济运行分析主要针对全行业重点品规的产量、商业销量、库存、一类烟商业销量、细中短爆销量等关键数据指标展开分析。

公司经济运行分析的目标是立足公司发展现状，对照公司发展目标，对公司经济运行过程中的数据进行全面的整理、分析和展现，辅助公司管理人员第一时间掌握企业的经济运行情况、推动企业发展战略目标的顺利达成。公司经济运行分析包括公司商业销量、公司商业销售额、销售协议执行进度、产量执行进度、税利总额、税利目标达成率等关键业务指标的分析展现，以及公司重点品规销售情况的对标分析等。

生产经营总体情况的数据主要来源于一号工程下行数据、财务数据等。

#### 3.4.2 生产经营动态

从公司战略、年度目标、计划管理等维度展现各部门管理层关注的动态信息，重点指标的变化与预报警情况，展示的指标包括年度卷烟计划量、年度卷烟计划执行量、年度卷烟计划执行进度、年度税利执行进度、工业调拨执行进度等指标

的分析展现。

生产经营动态大屏主要从计划管理和生产预警深入分析，计划管理聚焦企业年度计划管理，通过密切监测生产计划、销售协议执行情况计划执行进度情况，帮助管理人员、业务人员及时发现问题，并制定相应的措施，保障业务目标按照既定计划顺利推进。计划管理分析的内容包括按生产计划、卷烟工商调拨计划、合作生产计划等计划的执行情况。其中年度卷烟生产计划完成情况内容包括卷烟产量本期、同期值、计划完成进度的本期同期值以及趋势变化情况；合作生产计划完成情况分析的内容包括合作生产计划整体执行进度的本期及同期值、输入企业的合作生产计划执行进度的本期及同期值、各输出规格合作生产计划执行进度的本期及同期值；卷烟销售协议执行情况以及对标企业销售协议执行情况分析等。

生产经营预警分析通过分析对标企业的产量执行进度、销售协议量执行进度，以及时间进度的分析，设置产量执行进度、协议执行进度等核心指标的预警阈值，对公司产量进度、销售协议进度等核心指标进行预警分析，帮助业务人员第一时间发现问题，并提出相应的决策措施。

生产经营总体情况的数据主要来源于一号工程下行数据、财务数据等。

### 3.4.3 营销、生产、物资供应业务域

对营销、生产、物资供应业务的关键数据指标、以图形、表格的方式多维动态展示核心业务的经营情况，支持钻取到更细粒度的数据分析。通过业务主题数据大屏，业务管理层可以深入了解企业的业务流程，找到瓶颈和问题，进而对业务流程进行优化和改进，提高企业的运营效率和效益。营销业务域展现的数据指标包括商业销售量、商业销售额、全行业排名、重点品规商业销售量等；生产业务域承接公司智慧企业数字化联合研究中心的成果，预测各厂、各品牌的年计划生产量和月计划生产量；物资保障业务域展现的内容包括原料库存量、原料库存金额、原料可使用月份、原料消耗量等。

1) 营销业务，对公司营销业务相关的数据进行全面的梳理及分析展现，帮助营销管理人员掌握营销大盘，辅助营销业务科学决策，帮助营销业务人员在营销过程及时发现机遇，充分发掘、利用企业及品牌优势，进一步扩大品牌市场竞争力。营销分析的内容包括市场销量规模、销售结构、库存变化趋势、“细中短

爆”市场情况以及重点品牌的商业销量、商业销售额、市场份额、单箱销售额等核心营销指标来展现整体市场情况，营销业务数据主要来源于一号工程下行数据。

2) 生产业务，承接公司智慧企业数字化联合研究中心的生产经营决策模型成果，以各品规历史计划调拨量、回购量、库存量，以及各卷烟厂生产产能、各卷烟厂历史产量等指标构建生产计划量预测模型，预测各厂、各品牌的年度计划生产量和月度计划生产量，降低人工编制计划的工作量，缩短计划制定周期，提高计划的响应速度和准确率，帮助管理人员及业务人员实时掌握生产进度情况，为生产计划的制定及达成提供科学数据支撑，最终呈现的方式是以年度、月度为时间粒度，从公司、卷烟厂、品牌、规格等维度来分析展现计划生产量。生产业务数据主要来源于 MES 系统、一号工程数据、战略管控数据等。

3) 物资供应业务，对原料供给及消耗等相关数据进行全面的分析与展现，帮助管理人员及业务人员及时掌握原料的进耗存情况，进一步提升原料保障水平，促进原料高质量供给，物资供应业务分析的内容包括从多维度来分析原料库存量及变化趋势分析、原料消耗量及变化趋势分析等。物资供应业务数据主要来源于 ERP 系统等。

移动端、PC 端要覆盖原来的分析展现范围，移动端、PC 端新增展现和大屏端需求以实际需求调研确认的范围为准。

## 4 系统架构要求

### 4.1 建设标准要求

本项目要求须按“中台+应用”的模式并基于湖南中烟大数据平台架构要求进行设计与开发，具体要求包括：

1) 数据资源管控要求：基于行业信息分类与编码规范、湖南中烟数据管理要求，梳理本项目涉及的业务系统的数据资源，完成入湖与信息分类与编码规范数据治理工作，继承现有中台的数据元和数据模型，在中台扩充完善本项目

业务域的数据元、数据模型，建设产生的指标、标签、数据模型和数据服务等资源，须纳入湖南中烟数字中台管理。

2) 共享服务要求：建设时须复用湖南中烟数字中台各共享服务中心能力；在使用湖南中烟数字中台共享服务中心能力时，须实时调用，而非采用数据同步的方式。

3) 研发过程要求：遵循湖南中烟应用开发相关规范，使用湖南中烟数字中台研发管控系统进行系统设计、开发、运维与运营，通过数字中台研发管控系统对应用全生命周期进行管理。

4) 大数据应用架构要求：使用湖南中烟大数据平台及云平台相关组件进行数据的汇聚、清洗、治理、计算、处理等。数据源系统产生的数据在湖南中烟大数据平台中进行数据汇聚、计算加工等，通过湖南中烟云平台大数据组件提供数据服务，所有数据及数据 API 服务须由湖南中烟数字中台统一纳管。

#### **4.2 应用系统对接数据中台要求：**

信息系统对接数据中台的整体对接要求，包括在需求分析阶段，参照《数字对象梳理模板》、《数据元梳理模板》、《信息分类梳理模板》完成数字对象、数据元的梳理及纳管，信息分类的细化及纳管，参照《数据清单详细梳理模板》完成本系统相关的数据的梳理，在《项目需求分析报告》中体现本系统相关的数字对象清单、数据元清单、信息分类细化清单、数据清单；在设计阶段，参照《数据模型梳理模板》，完成本系统数据模型的梳理及纳管，《项目详细设计报告》中体现数据模型清单；在初验阶段，填报《信息系统数据概况》，并配合数据中台项目组完成元数据内容采集，完成数据模型一致性检查整改，在《项目初验报告》中包含信息系统数据概况、数据模型一致性检查报告、数据中台规范检查表-接入确认单；在终验阶段完成数据质量纳管、数据安全纳管及数据模型一致性检查整改，在《项目终验报告》中体现数据模型一致性检查报告、数据模型统计及评价、数据安全统计及评价；在运营运维阶段完成数据质量纳管、数据安全纳管及数据模型一致性检查整改，在《项目运维报告》中体现数据模型一致性检查报告、数据模型统计及评价、数据安全统计及评价。各阶段具体要求如下：

1) 需求分析阶段

在需求分析阶段，按照《烟草行业信息分类与编码》（征求意见稿 V2.0）规范要求，结合项目建设实际情况，识别流程对象、流程对象相关的活动、活动相关的实体对象，支撑的服务对象。实体对象相关的数据元，信息分类框架细化完善。按照《数字对象梳理模板》、《信息分类细化模板》梳理形成业务系统的数据资源清单，经过业务归口部门审核数据资源的业务属性，信息中心审核数据资源的规范性，审核通过后，注册到数据中台统一管理。同时在数据资源梳理的基础上，参考《数据清单详细梳理模板》进一步明确应用系统的数据清单。在《项目需求分析报告》体现本项目的数据资源梳理成果包括数字对象清单、数据元清单、信息分类细化清单、数据清单。

信息分类	流程对象名称	流程管理部门	流程对象描述	流程活动名称	流程活动描述	前置活动名称	父流程名称	前置流程名称

表 流程对象梳理模板

流程对象名称	前置流程	流程活动名称	关联服务对象名称	关联实体对象名称	对实体的操作
					查询/创建/修改/删除

表 对象间关系

实体对象名称	实体对象分类	英文名称	父实体对象	实体对象别名	实体对象描述	关联数据元

表 实体对象梳理模板

服务分类名称	服务对象名称	服务提供方	服务类型	服务对象描述	关联的实体对象名称	对实体的操作	依赖服务对象名称	依赖关系描述

表 服务对象梳理模板

行业一级分类	行业二级分类	行业三级分类	省级四级分类	省级四级分类说明	业务归口部门

表 流程类对象分类细化模板

信息分类细化模板—服务类					
行业一级分类	行业二级	省级三级	省级三级分类	省级四	省级四级分类说

	分类	分类	说明	级分类	明
决策与管控类	省级自建				

表 服务类对象分类细化模板

信息分类细化模板—资源实体类		
行业一级分类	省级二级分类	省级二级分类说明

表 资源实体类对象分类细化模板

数据元名称	标准字段名	同义词	数据元分类	数据元说明	数据元类别	表示类别	表示格式	总长度	计量单位	值域说明	适用范围	管理机构	计算公式	统计周期	统计维度
						数值型/ 字符型					企业私有类/ 业务专用类/ 行业公共类				

表 数据元梳理模板

应用系统名称					
产生的数据		需要使用的数据		提供的数据应用服务	
数据描述	数据属性说明	数据描述	数据属性说明	数据描述	数据属性说明

表 数据清单详细梳理模板

### 2) 设计阶段

在设计阶段按照《烟草行业信息分类与编码》的规范要求，参照《数据模型梳理模板》梳理本系统相关的数据模型，并纳入到数据中台统一管理，在项目《详细设计报告》中体现数据模型清单。

数据模型类型	对应的实体对象	数据模型标准名称	数据模型中文名	模型描述	标准字段名	对应数据元名称	字段中文名	字段类型	字段长度	小数位	默认值	主键	自增	外键	唯一	非空	字段描述
业务模型 / 系统模型												是 / 否	是 / 否	是 / 否	是 / 否	是 / 否	

表 数据模型梳理模板

### 3) 初验阶段

在项目初验前，参照《信息系统数据概况》填报本应用系统的数据信息，配合数据中台项目组完成系统的元数据内容纳入到数据中台统一管理。

初验环节信息中心对信息系统沉淀的数据资源梳理成果做全面的统计评价，通过《数据模型一致性统计与评价》、《数据中台规范检查表-接入确认

单》来统计评价信息系统对接数据中台的成果及质量，不符合规范性要求的数据资源须按要求进行规范性整改。《项目初验报告》体现信息系统数据概况、数据模型一致性统计及评价、数据中台规范检查表-接入确认单。

信息系统数据概况			
系统名称*	XX 管理系统	系统简称*（建议填写英文简称）	
数据库类型*	DB2	数据库版本*	V8.1
数据库名称*		数据库地址*	
端口*		数据表数量（个）*	
数据库用户名*		数据库密码*	
视图数量（个）	5	数据模型（个）	2
总数据量（条）*	1000	数据容量*	1.5T
系统供应商*	XXX	供应商负责人*	XXX
供应商联系方式*	139XXXXXXXX	业务负责人*	XXX

表 信息系统数据概况

数据模型一致性检查统计及评价									
项目名称	湖南中烟 XXX 项目								
检查项	是否一致	模型总数量	一致的模型数量	不一致的模型数量	统计人签字	应用方签字			
数据模型一致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不一致问题清单									
序号	数据模型表名	数据模型中文名	模型字段编码	模型字段名称	模型未落实	编码不一致	结构不一致	字段名不一致	类型不一致

表 数据模型一致性统计及评价

数据中台规范检查表-接入确认单
-----------------

项目名称					
检查项	数量	自查是否完成	是否合规	规范性审查 签字	应用方签 字
信息分类细化	细化分类数量: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检查录入的数据元的规范性	总数: 省级自建: 引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检查录入的数据元的业务属性	总数: 省级自建: 引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检查实体对象录入的规范性	总数: 省级自建: 引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检查实体对象录入的业务属性	总数: 省级自建: 引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检查流程对象录入的规范性	总数: 省级自建: 引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检查流程对象录入的业务属性	总数: 省级自建: 引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检查服务对象录入的规范性	总数: 省级自建: 引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检查服务对象录入的业务属性	总数: 省级自建: 引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检查数据模型录入的规范性	总数: 省级自建: 引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检查数据模型录入的业务属性	总数: 省级自建: 引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检查元数据采集是否完成	是否完成: 数据量: 数据大小: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表 数据中台规范检查表-接入确认单

4) 终验阶段

在终验阶段，完成系统沉淀的实体对象的安全定级、安全定责。同时结合实际业务情况，梳理数据质量规则，并注册到数据中台数据质量模块统一管理。配置质量问题告警通知，通过短信或者邮件的方式把质量问题告警信息通知到责任人及时处理数据质量问题。

在终验阶段，需要按照《湖南中烟数据入湖规范》要求，配合大数据平台完成本系统的数据入湖工作，应用系统按照《应用系统提供的文档清单》要求提供本项目的文档包括：《数据库字典》、《数据库设计说明书》、《需求设计说明书》、《概要设计说明书》、《详细设计说明书》。且按照《入湖数据源基本信息》、《数据表清单信息》模板提供应用系统的数据源及数据表信息。

终验环节信息中心对信息系统梳理的数据资源成果进行统计评价，通过《数据模型一致性检查》、《数据质量统计与评价》、《数据安全统计与评价》、《数据中台规范检查表-接入确认单》这四个评价表来统计评价信息系统对接数据中台的成果及质量，不符合规范性要求须完成规范性整改。在项目《项目终验报告》体现《数据中台规范检查表-接入确认单》、《数据模型一致性检查》、《数据质量统计与评价》、《数据安全统计与评价》。

数据质量统计及评价							
项目名称	湖南中烟 XXX 项目						
检查项	质量检测 规则数量	质量检测 任务数量	检验未通 过数量	已处理质量 问题数量	未处理质量 问题数量	统计人 签字	应用方 签字
数据质量 纳管							
未处理数据质量问题清单							
序号	质量检测 项目名称	质量任务 名称	质量检测 规则名称	是否发送告 警通知	检测时间	处理状态	

表 数据质量统计及评价

数据安全统计及评价						
项目名称						
检查项	实体对象 数量	是否完成 定级定责	完成定级定责实 体对象数量	未完成定级定责 实体对象数量	统计人 签字	应用方签 字
数据安全 定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数据安全定责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未完成数据安全纳管的实体对象清单						
序号	实体对象所属分类	实体对象中文名称	是否完成定级	是否完成定责	统计人签字	应用方签字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表 数据安全统计及评价

序号	文档名称
1	数据库字典
2	数据库设计说明书
3	需求设计说明书
4	概要设计说明书
5	详细设计说明书

应用系统提供的文档清单

字段	说明	示例
业务系统中文名称	必填	湖南烟叶信息管理系统
业务系统英文名称	业务系统的英文简称	yy_xxgl
部署环境	业务系统部署环境（填写：IDC、阿里云、互联网环境等）	阿里云
数据源类型	必填，业务系统对应的数据库类型和版本信息	db2
是否有备库	必填，抽取业务系统数据库是否使用备库	是
备库方式	业务系统数据库备份方式（填写：冷备、温备、热备等）	热备
空闲时段	可抽取数据的时间段	22:00--6:00
数据源访问地址	必填	10.190.7.213
Schema	必填，业务系统对应的数据库英文名称	xxgl
库功能	描述数据库的主要用途	业务分析
数据提供方式	抽取业务系统数据的方式（填写：数据库表、文件接口、消息队列、API 接口等）	数据库表
用户名		

密码		
数据量 (GB)	必填, 系统对应的数据库总存储	9.7
每日数据增量 (MB)	必填, 系统每天新增的数据量	50
表数量	必填, 系统业务系统总表数 (包含空表、备份表和已废弃的业务表)	1767

### 入湖数据源基本信息

字段	说明
业务系统名称	必填
数据库名称	必填
数据表英文名	必填
数据表中文名	必填
是否使用	必填
是否有物理删除	物理删除后的数据在表中不再存储
表类型	小数据量表/维度表/日志型事务表/非流水型事务表
主键字段	
ETL 时间字段	可用于 ETL 抽取的字段, 如更新时间
表总行数	数据表当前的总数据行数
是否空表	

### 数据表清单信息

#### 5) 运营运维阶段

在项目运营运维阶段, 结合项目实际建设情况, 对新增、变更的数据模型做进一步的梳理及纳管, 按照《烟草行业信息分类与编码》规范要求, 梳理流程对象、实体对象、服务对象、数据模型、数据元, 并注册到数据中台统一管理。本阶段信息中心会通过《数据模型一致性检查》、《数据质量统计与评价》、《数据安全统计与评价》、《数据中台规范检查表-接入确认单》这四个评价表来评价信息系统对接情况, 不符合规范的要求整改。在《系统运维报告》中体现《数据中台规范检查表-接入确认单》、《数据模型一致性检查》、《数据质量统计与评价》、《数据安全统计与评价》。

### 4.3 项目建设原则要求

本项目建设从安全、先进、规范、易用、实用等角度出发，结合湖南中烟实际情况，不过度开发，不重复开发，按照低耦合、高聚合的开发原则，实现功能复用，高效满足用户需求，易于使用并提升用户体验。

项目开发要求要基于微服务架构、容器、持续集成与交付、DevOps 等云原生开发方式进行开发，要具有开放性、灵活性和可扩展性，并支持快速开发迭代。具体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个方面：

1) 项目使用 JAVA 等语言，所有开发成果需要体现出“能力复用”。

2) 项目支持主流的互联网中间件，包括企业级分布式应用服务、消息队列、分布式关系型数据库服务、云服务总线等。

3) 项目二次开发技术须基于开源技术栈，若有二次封装包，须全部提供源代码和注释，保证招标人可后续迭代开发。

4) 项目采用扩展性强、高可用、高性能分布式的微服务架构。

5) 项目基于分布式技术框架实现结构化、非结构化数据的处理和存储。须采用分布式文件系统、列压缩存储等技术，进行高性能的数据压缩和转换，实现多种格式、多种模型的海量数据存储。

6) 项目支持实时或准实时数据同步，实现多个节点并发读取、写入数据，保障海量数据同步的吞吐量。

7) 项目支持离线数据同步，实现海量数据的高吞吐，支持任务调度、分布式索引等。

### 4.4 项目部署要求

#### 4.4.1 服务端部署要求

服务端要求部署为国产化环境容器云集群环境，其中：

国产化硬件架构包含但不限于：ARM（飞腾、鲲鹏等）、MIPS（龙芯等）等；

国产化操作系统包含但不限于：银河麒麟服务器版 V10、UOS20 服务器版、openEuler 等

国产化数据库包含但不限于：数据达梦、人大金仓等；

国产化中间件包含但不限于：东方通、金蝶、普元等

#### 4.4.2 客户端部署要求

1) 项目客户端要求在多种操作系统及多种硬件架构上使用，操作系统包括但不限于：Windows、国产化 Linux、MacOS 等，硬件架构包括 X86（INTEL、兆芯等）、ARM（飞腾、鲲鹏等）、MIPS（龙芯等）。

2) 项目涉及移动端可以在多种操作系统及多种硬件架构上使用，系统包括安卓、鸿蒙等，硬件包括各目前主流手机、平板等。

### 4.5 项目性能要求

为了更好的用户体验，系统需要提供较好的响应性能，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要求：

1) 系统必须能够支持业务的增长，通过负载均衡由不同服务器分担交易负荷以确保系统性能。当数据量或业务量增加时，系统应具有良好的可伸缩性以满足对系统功能、性能的要求。系统设计应支持湖南中烟今后三到五年的数据存储和分析需求。

2) 系统能够提供 7\*24 小时不间断服务，不会因单点故障导致应用服务停止。系统故障间隔时间大于 30 日，故障修复时间小于 2 小时。在本企业日常经营和管理的时间段内，系统平均负荷小于 50%；在正常运行状态下，负荷大于 70% 的连续持续时间不得超过 10 分钟。

3) 系统应能够保证良好的响应速度与稳定性。应能满足用户访问应用的时效性要求，保证提供一致的、可预测的响应，应用访问及数据查询平均延时应在 3 秒以内；系统初始化启动 < 5 秒；屏幕滚动/切换 < 3 秒；复杂数据查询小于 10 秒；超出 5 秒响应时间的用户操作，应该在操作界面上对提示用户。

### 4.6 项目安全性要求

本项目须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22239-2019) 第三级信息系统的安全要求，进行设计、开发和部署。须通过招标人委托的第三方安全测评。

#### 4.6.1 网络安全基本准则

自行开发软件产品需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标准及烟草行业网络安全规范要求，满足该系统所定等级保护级别的应用安全要求，不得含有国家规定禁止传播的内容，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不得含有计算机病毒、恶意代码、嵌入式后门等。

#### 4.6.2 交付物安全要求

1) 交付物应包含软件运行环境、软件文档、源代码和《第三方组件和开源代码使用清册》

2) 其中软件在其开发过程中产生的《需求分析报告》、《概要设计报告》、《详细设计报告》、《测试报告》文档中应有独立的章节参照《信息安全技术 应用软件系统通用安全技术要求》(GB/T28452-2012)对软件的安全功能和安全性进行描述。

3) 所交付应用软件不得含有《信息安全技术安全漏洞等级划分指南》(GB/T30279-2013)所定义中、高级安全漏洞。

#### 4.6.3 数据安全要求

1) 中标方在项目开发过程中如涉及到个人信息相关的数据，必须符合《信息安全技术个人信息安全规范》(GB/T35273-2020)中对个人信息的收集、存储、使用要求，并将其要求加入源代码审查范围中，由专业人员签字确认。

2) 中标方需对测试数据的保管、使用、分发等环节提出一整套的管理流程，确保在应用系统的测试运行期间，在获得相关批准后方可导入业务数据作为测试数据使用；中标方的开发人员和测试人员必须确保测试数据的安全，不得对外泄漏任何业务信息。管理流程应在投标文件中予以说明，同时详细描述中标方在防止信息外泄方面的管理措施与技术手段，原则上不得低于应用系统的等级保护级别对数据安全的防护要求。

3) 系统需要有对数据源和关键操作(如授权操作)进行追踪和回溯的能力，具有完善的日志记录。

4) 系统提供系统级、数据库级、软件功能级、记录级和字段级等多级的安全控制机制，系统对关键信息(如用户密码、个人信息等)是以加密形式保存。

#### 4.6.4 源代码安全要求

1) 中标方对开发过程中所使用的源代码负有直接责任，包括不限于所引用的第三方组件和开源代码片段，源代码中不得包含《OWASPTop10》

《CWE/SANSTop25》的任何高危及以上漏洞。源代码的代码实现应尽量避免调用存在安全漏洞的函数，避免敏感数据硬编码。客户端程序应保证自身的安全性，避免代码注入、缓冲区溢出、非法提权等漏洞。

2) 源代码交付招标方之前，必须通过专业人员的代码安全审查，应对程序源代码进行代码复审，识别可能的后门程序、恶意代码、逻辑缺陷和安全漏洞，并对项目的应用程序接口进行源代码安全审计、接口安全测试等技术检查，及时处理安全漏洞，有效控制安全风险。并编制对应的代码审查报告，且审查报告必须有专业人员的签字确认，要求代码安全审查专业人员应具备注册信息安全开发人员资质 (CISD) 证书。

3) 中标方对开发过程、交付后所存留的源代码负有直接责任，中标方人员须承诺不得通过任何形式和手段泄漏源代码。由于中标方原因泄漏源代码所引发的后果和损失由中标方承担。

#### 4.6.5 开源软件安全要求

1) 包括不局限于所引用的第三方组件，项目中不得包含《通用漏洞评分系统》(CVSS3.0)、CNNVD、CNVD 的任何高危及以上漏洞的开源组件。

2) 项目源代码中所使用的中间件环境应选择稳定且较新的版本，并充分考虑中间件版本升级、补丁修复的可能性。

3) 开发项目在上线前，中标方要对即将上线项目包含的开源软件的安全扫描，确保没有使用已知的高危及以上安全漏洞的开源组件，安全部门将在上线前进行验收测试。

#### 4.6.6 安全漏洞管理

中标方需建立安全漏洞管理机制，对交付后的产品(包含所使用的第三方组件和开源代码)在运行、使用过程中发现的安全漏洞作出及时的修复。中标方须承诺对交付后出现的安全漏洞修复负工作全部责任。

## 5 项目实施与保障

投标人在投标方案中，除要求提供详细的设计方案外，还必须明确本项目的

实施与保障方案，具体如下：

#### 5.1 项目实施方案要求

投标人实施方案具体要求如下：

- 1) 系统实施所用的技术规范与开发规范的简要说明。
- 2) 系统实施的质量保障体系的简要说明，以及企业所通过的质量认证体系。
- 3) 方案实施的步骤及阶段规范的简要说明。
- 4) 方案实施的组织体制，并提供项目实施人员名单，项目角色及工作经历。
- 5) 项目总进度计划，以及分阶段的进度计划（要求列明项目在需求调研、总体设计、编码设计、项目测试、项目验收等关键阶段的项目实施人员名单、工作清单、工作角色、工作量。
- 6) 项目质量标准、验收标准（列明实施内容的各明细项目清单及完成情况）及步骤。
- 7) 项目管理的简要说明。
- 8) 项目培训方案、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并与项目进度相一致。
- 9) 详细培训资料、技术资料等清单。
- 10) 技术支持范围与内容。
- 11) 售前、售中、售后的服务范围与内容。

#### 5.2 项目建设和服务工期要求

本项目建设和服务期自合同签订起至合同项下所有工作完成截止，投标人应根据对项目建设内容需求及重点工作推进计划，自行界定项目的具体工作计划和阶段重点工作划分，明确各节点的提交物，中标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建议合同中各阶段时间。合同实施期约一年半，终验完成后为一年运维期，每个阶段需提交相应交付物并通过验收方可进入下一阶段，各阶段划分如下：

第一阶段：合同签订后约 3 个月，须完成需求调研，提交需求规格说明书等；

第二阶段：本阶段约 9 个月。完成系统总体设计方案、软件初步设计说明书、软件详细设计说明书等，评审通过后按计划推进系统功能开发，主体重点功能实现，做好系统上线部署准备工作；根据系统功能实现和数据对接情况，分步启动系统上线试用，完善业务功能。所有功能开发完成，系统运行正常，

提交信息系统等级保护定级报告并通过上线前安全测评、测试验证后方可进行初验。

第三阶段：初验完成后，系统所有功能稳定运行 6 个月，完成相应优化完善要求，方可进行项目终验。

第四阶段：终验通过后进入 12 个月运维期，须提交系统运维期报告。

### 5.3 项目人员要求

投标人要提供本项目各阶段的人力资源配置方案（项目经理、业务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系统设计人员、数据分析人员、咨询顾问、UI 设计人员、开发人员、测试人员等项目相关成员），明确各阶段实施项目的核心团队成员名单及其负责的工作、相关人员资质证书、人员级别、项目工作阶段、拟工作工时、工作地点等，须提供核心成员同类项目（数据分析、决策类相关开发项目）实施案例经验及个人资历、证书等证明材料，投标人需保证项目成员的真实性。

投标文件中提供参与项目建设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业务负责人（负责业务需求设计）等核心团队成员名单，并须与签订本项目合同时提供的人员名单一致，为保证项目进度和质量，未经招标人许可不得更换项目组现场工作人员及核心团队成员，投标人为本项目配置的项目组成员安排工作期间不得兼职其他项目，如有特殊原因确需更换（如离职、生病、休假等）项目组现场工作人员及关键人员，投标人须在变更人员前一个月向招标人书面提出变更申请并配套提交人员更换和风险控制方案，经招标人同意方可更换人员。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为保证项目建设质量和进度，招标人有权要求更换相关项目人员，投标人须予以配合。

### 5.4 项目培训要求

投标人需提供项目培训方案，编制培训计划及大纲，对培训课程进行详细设计与说明。要按照本项目服务期不同阶段的建设要求和建设内容，结合招标人需要，对项目参与人员、用户等进行有针对性的培训，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管理培训、系统知识培训、开发技术培训、安装部署培训、用户使用培训等，明确培训目标、内容、课时、课件、进度等，采用有效手段确保培训效果。并按招标人要求在本项目服务期内提供至少两人的数据分析师（或大数据分析师）培训认证。相关要求如下：

1) 投标人须派具有实际工作和教学经验的相关专业人员进行培训，并提供详细培训资料。

2) 除既定的培训，在系统运行和运维期间，若招标人有培训要求，投标人应协助招标人完成。在运维期内，如遇软件系统升级，投标人应负责对招标人相关人员进行相应免费技术培训。

3) 投标人所提供的技术培训人数不限，具体由招标人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安排。培训地点由招标人指定，投标人承担所有培训相关费用。

### 5.5 项目实施过程文档

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分阶段提交以下文档(包括但不限于)：

项目阶段	交付物
计划和准备阶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项目工作说明书</li> <li>工作计划书</li> <li>需求规格说明书及评审记录</li> </ul>
项目初验阶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项目技术方案及评审记录</li> <li>总体设计方案</li> <li>项目初步设计方案</li> <li>详细设计报告及评审记录</li> <li>系统架构设计报告</li> <li>数据库设计说明书</li> <li>项目实施报告</li> <li>系统源代码</li> <li>项目技术文档（数据集成说明书、用户使用手册、系统维护手册、系统运营细则等技术文档）</li> <li>用户培训记录</li> <li>信息系统等级保护定级报告及安全测评报告</li> <li>应用服务配置与部署报告</li> <li>测试计划、用户测试报告、测试分析报告</li> <li>单项验收报告（项目相关设备到货验收报告，子系统验收报告等，如有则需提交）</li> <li>项目初验评审记录及初验报告</li> <li>源代码</li> <li>项目监理单位出具的监理报告（如有）</li> <li>各阶段评审报告、会议纪要及其他记录文件</li> </ul>
项目终验阶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用户使用报告</li> <li>项目试运行报告</li> <li>项目终验评审记录及终验报告</li> </ul>
项目运维阶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系统运维报告</li> <li>运维阶段评审记录及验收报告</li> </ul>

### 5.6 项目售后方案

中标人对整体项目提供一年（项目终验之日起一年）免费系统维护、优化、季度巡检、软件版本升级等服务。

#### 5.6.1 免费运维期主要工作职责

投标方在免费运维期主要工作职责负责整体项目在免费运维期内的各类维护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安装扩容、日常维护、健康性检查、安全保障、应急处置、故障排查、软件升级、安全特征库更新、配置调整、平台优化、用户培训、系统集成功能的故障维护等。

#### 5.6.2 日常服务响应及保障

投标方在免费运维期内提供7×24小时的技术援助。对于系统出现的严重故障（系统无法正常运行的故障），投标方应保证在第一时间响应并立即派人解决。

#### 5.6.3 故障响应及保障

投标方运维人员在第一时间受理故障，会同招标方人员分析故障级别，委派技术专家进行处理，远程解决不了的问题需根据故障级别委派技术专家到现场解决。

#### 5.6.4 故障级别的定义和响应

##### 1) 故障级别的定义：

一级：关键业务系统全面瘫痪或主要业务模块瘫痪，严重影响用户正常业务运行。

二级：非关键业务系统模块出现故障，但不影响用户当天的正常业务运行。

三级：除一二级故障以外的所有系统故障。

##### 2) 故障级别的响应方式：

一级故障：响应时间0.5小时，远程解决不了的问题，要求6小时内到达现场。

二级故障：响应时间1小时，远程解决不了的问题，要求8小时内到达现场。

三级故障：响应时间4小时，远程解决不了的问题，要求48小时内到达现场。

#### 5.6.5 提供重大活动保障服务

投标方需要为甲方开展的重大活动进行保障服务，保障服务包括但不限于：重大活动期间提供现场技术支撑、故障处理技术支撑服务，提供7\*24小时技术咨询（电话、邮件）等支撑保障活动。

### 5.7 其他要求

1) 项目实施期间如行业一号工程下行数据切换，须按照行业及湖南中烟要求完成该数据切换给本项目带来的相关工作。

2) 项目实施期间按照湖南中烟要求配合进行安全测评、软件测评、项目监理等工作。

## 6 专利权和保密要求

投标人应保证使用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侵权指控。同时，投标人不得向第三方泄露招标人提供的技术文件等资料。

## 7 报价范围

报价包含本项目的定制开发与实施、集成、培训，不包含硬件、数据库、中间件等（由招标方提供），超出技术要求中所列的其他软件由投标人负责，并须在投标文件中说明。

## 8 发包人的其他要求

1) 招标人负责为中标方免费提供项目实施及运行所需的软硬件系统、网络环境，为中标方提供按要求到现场工作人员必要的办公场地。

2) 中标人租赁办公场地的，按办公场地管理方要求自行承担相应的租赁费、物业管理费、水电费、空调费等费用，及按办公场地管理方要求签订安全、管理等相关协议。

3) ★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服务费用清单”中按表格要求进行填报。

服务费用清单

项目名称	序号	清单项目名称	增值税 税率 (%)	投标含税价(元)
湖南中烟2024年 生产经营决策指	1	完善数据标准管理规范体系		
	2	数据资源梳理与治理		

挥系统项目	3	生产经营决策指挥数据中心建设		
	4	生产经营决策指挥数据展现建设		
合计				

注：

1. 投标人按《服务费用清单》进行报价。投标文件投标函的报价处须填写含税总报价。如遇国家税率政策变化，以中标不含税价以及最新税率为准。
2. 本采购项目共1项内容，其中一般纳税人增值税税率应为6%，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征收率应为3%；如投标报价中填报其他税率，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税务机关的证明资料。
3. 投标人需按附件 1 格式要求提供《投标人守法诚信承诺书》、按附件 2 格式要求提供《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承诺书》，否则作为无效投标。

附件 1

## 投标人守法诚信承诺书

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郑重承诺，与贵公司不存在有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

1、遵纪守法，不触底线，公平公正参与竞争。我方提供的各种证照真实、合法、齐全、有效，单位、法人代表（实际控制人）、项目经理三年内无刑事犯罪记录，无因招投标活动受过行政处罚以及其他违法犯罪记录；坚决抵制围标串标、恶意投诉、买卖资质等违法违规行为。

2、诚实守信，优质高效履行合同。一旦中标，我方将严格遵守招标文件的约定，不附加条件，及时商谈、签约、履约，不短斤少两、以次充好，不偷工减料、虚报冒领；变更规范、合理，交接事实清楚、单据完备。

3、自我管理，知行合一，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坚持“五大发展理念”，始终为用户着想，维护同业形象，自觉接受监管，维护和谐稳定。

4、承诺人已学习招标人《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办法》，接受并认可该文件的全部内容。

特别声明：

如发现我方有违上述条款，任何时候我方都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自愿放弃中标（中选、合作）资格，承担没收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或按合同违约责任的顶格处罚；贵公司可单方终止合同并且有权通过媒体公开上述行为，拒绝我方参加贵公司今后任何采购活动。

专此承诺。

承诺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承诺书

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郑重承诺，我公司不存在下列禁止情形：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

（2）对下列情形，招标人依法否决其投标资格，直至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①被列入烟草行业和湖南中烟不良行为供应商，且在禁止期内的。②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且在有效期的；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且在有效期的。③被国家有关行政监管部门取消其投标资格，或被一定期限内禁止参与新采购活动的。④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前三年生效的刑事判决书、裁定书，认定供应商存在单位行贿行为，或单位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行贿行为的（1. 行贿认定数额在 100 万元以内，行贿行为认定期限在开标之日近一年内的；2. 行贿认定数额在 100（含）-500 万元，行贿行为认定期限在开标之日近两年内；3. 行贿认定数额在 500 万元及以上的，行贿行为认定期限在开标之日近三年的）。

（3）法律规定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特别声明：

如发现我方存在上述禁止情形，贵公司可取消我方中标资格，任何时候我方都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承担没收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或按合同违约责任的顶格处罚；贵公司可单方终止合同并且有权通过媒体公开上述行为，拒绝我方参加贵公司今后任何采购活动。

专此承诺。

承诺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 第三卷

##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 第一节 投标文件格式

一、封面

\_\_\_\_\_（项目名称）\_\_\_\_\_（服务名称）招标项目

## 投标文件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 目 录

- (一) 投标函（总价）
- (二) 投标函附录
- (三)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四) 授权委托书
- (五) 投标保证金
- (六)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七) 服务费用清单
- (八) 资格审查等资料
- (九) 资信业绩资料
- (十) 服务方案
- (十一) 投标人守法诚信承诺书
- (十二)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承诺书
- (十三) 评分依据索引表

## 二、投标函（总价）

\_\_\_\_\_（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_\_\_\_\_（服务名称）招标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的投标含税总报价（其中，增值税税率为\_\_\_\_\_），服务期限：\_\_\_\_\_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完成服务工作。

2. 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 （4）投标保证金（如有）；
- （5）服务费用清单；
- （6）资格审查资料；
- （7）服务方案；

.....

投标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3.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4.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 （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不存在生产经营方面未申报的行政处罚记录和不良行为记录，如果被查出存在未申报的上述情形，愿意接受行政监管部门取消中标资格、没收投标保证金及其他依法作出的行政处罚结果。

6.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

地址： \_\_\_\_\_

网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三、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合同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姓名: _____	
2	服务期限		_____日历天	
3	合同价款确定方式			
4	投标有效期			
.....	.....	.....	.....	
.....	.....	.....	.....	

投标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章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五、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_\_\_\_\_（项目）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服务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签字或签章）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六、投标保证金

若采用现金或支票，投标人应在此提供汇款凭证的复印件。

如采用银行保函，格式以出具银行官方范本为准。

## 七、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投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偏差说明
1			
2			
3			
4			
5			
.....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八、服务费用清单

1. 服务费用清单说明:\_\_\_\_\_

2. 服务费用清单

项目名称	序号	清单项目名称	增值税 税率 (%)	投标含税价(元)
湖南中烟2024年 生产经营决策指 挥系统项目	1	完善数据标准管理规范体系		
	2	数据资源梳理与治理		
	3	生产经营决策指挥数据中心建设		
	4	生产经营决策指挥数据展现建设		
合计				

注:

1. 投标人按《服务费用清单》进行报价。投标文件投标函的报价处须填写含税总报价。如遇国家税率政策变化,以中标不含税价以及最新税率为准。

2. 本采购项目共1项内容,其中一般纳税人增值税税率应为6%,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征收率应为3%;如投标报价中填报其他税率,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税务机关的证明资料。

## 九、资格审查等资料

## (一) 资格审查资料

### (一) 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企业资质证书	类型：等级：证书号：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 (如有)	类型：等级：证书号：					
营业执照号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本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成立日期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技术人员数量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各类注册人员	
经营范围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 控股、管理关系的 不同单位)						
备注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1.1 投标人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4 年 1 月 1 日之后成立的公司可不提供)

## 1.2 投标人《资信证明》或《企业信用报告》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在开标时间前 3 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或由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提供的《企业信用报告》）

### 1.3 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企业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企业基本存款账户编号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企业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投标人不以基本账户为一般业务结算账户的，还须提供一个合法账户开户银行名称、账户名称及账号。）

#### 1.4 近\_\_\_\_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如有要求则填写)	
服务期限	
服务内容	
项目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3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 1.5 正在服务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服务期限	
服务内容	
项目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5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 1.7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年龄		执业或职业 资格证书名称	
职称		学历		拟在本项目任职	
工作年限				从事工作年限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学校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4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 1.8 其他要求

如：对于勘察招标，可以补充对于“勘察设备”的要求；监理招标，可补充“试验检测设备”要求等。

(二)营业执照（全部内容）复印件

(三)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全部内容）复印件  
本项目不适用

(四)企业资质证书（全部内容）复印件

(五)项目经理建造师证书（全部内容）复印件  
本项目不适用

## 十、资信业绩资料

为便于评审，此处建议上传与资信业绩评分点有关的资料。

如：

序号	投标资料名称	本节所在页码
1	项目业绩	
2	公司实力	
	...	

注：建议投标人提供评审项资料的索引表单，并且可按照各评审项的具体计分要素项延伸子集目

录索引

1、项目业绩

.....

2、公司实力

.....

## 十一、服务方案

为便于评审，此处建议上传与服务方案评分点有关的资料。

如：

序号	投标资料名称	本节所在页码
1	需求理解	
2	架构设计	
3	建设方案	
4	项目团队	
5	项目实施方案	
	...	

注：建议投标人提供评审项资料的索引表单，并且可按照各评审项的具体计分要素项延伸子集目

录索引

1、需求理解

.....

2、架构设计

.....

3、建设方案

.....

4、项目团队

.....

5、项目实施方案

.....

## 十二、投标人守法诚信承诺书

### 附件 1

### 投标人守法诚信承诺书

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郑重承诺，与贵公司不存在有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

1、遵纪守法，不触底线，公平公正参与竞争。我方提供的各种证照真实、合法、齐全、有效，单位、法人代表（实际控制人）、项目经理三年内无刑事犯罪记录，无因招投标活动受过行政处罚以及其他违法犯罪记录；坚决抵制围标串标、恶意投诉、买卖资质等违法违规行为。

2、诚实守信，优质高效履行合同。一旦中标，我方将严格遵守招标文件的约定，不附加条件，及时商谈、签约、履约，不短斤少两、以次充好，不偷工减料、虚报冒领；变更规范、合理，交接事实清楚、单据完备。

3、自我管理，知行合一，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坚持“五大发展理念”，始终为用户着想，维护同业形象，自觉接受监管，维护和谐稳定。

4、承诺人已学习招标人《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办法》，接受并认可该文件的全部内容。

特别声明：

如发现我方有违上述条款，任何时候我方都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自愿放弃中标(中选、合作)资格，承担没收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或按合同违约责任的顶格处罚；贵公司可单方终止合同并且有权通过媒体公开上述行为，拒绝我方参加贵公司今后任何采购活动。

专此承诺。

承诺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 十三、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承诺书 附件 2

####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承诺书

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郑重承诺，我公司不存在下列禁止情形：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

(2) 对下列情形，招标人依法否决其投标资格，直至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  
①被列入烟草行业和湖南中烟不良行为供应商，且在禁止期内的。②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惩戒”记录名单，且在有效期的；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且在有效期的。③被国家有关行政监管部门取消其投标资格，或被一定期限内禁止参与新采购活动的。④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前三年生效的刑事判决书、裁定书，认定供应商存在单位行贿行为，或单位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行贿行为的（1. 行贿认定数额在 100 万元以内，行贿行为认定期限在开标之日近一年内的；2. 行贿认定数额在 100（含）-500 万元，行贿行为认定期限在开标之日近两年内；3. 行贿认定数额在 500 万元及以上的，行贿行为认定期限在开标之日近三年的）。

(3) 法律规定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特别声明：

如发现我方存在上述禁止情形，贵公司可取消我方中标资格，任何时候我方都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承担没收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或按合同违约责任的顶格处罚；贵公司可单方终止合同并且有权通过媒体公开上述行为，拒绝我方参加贵公司今后任何采购活动。

专此承诺。

承诺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 十四、评分依据索引表

#### 评分依据索引表

评分因素	评分依据对应章节索引	自评分	备注

注：1、评分因素对应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中的评分项。

2、为便于评审，“评分依据对应章节索引”此列需写明相应评分因素的评分依据在投标文件中对应章节，如《资信业绩资料》、《服务方案》或《资格审查资料》等，应尽可能详细到相应章节中的具体页码。